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饮料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饮料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24MA0EEFFA4G

# 营 业 执 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北众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昭旋  
经 营 范 围

工程造价专业咨询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环保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安装、运营维护（属单一项目的金属表面处理加工除外）；环保产品研发、销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监测设备、仪器仪表、试验室设备的销售与维修服务；生态环保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壹仟零壹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10日  
住 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胜利南街118号塔坛国际商贸城4号写字楼1906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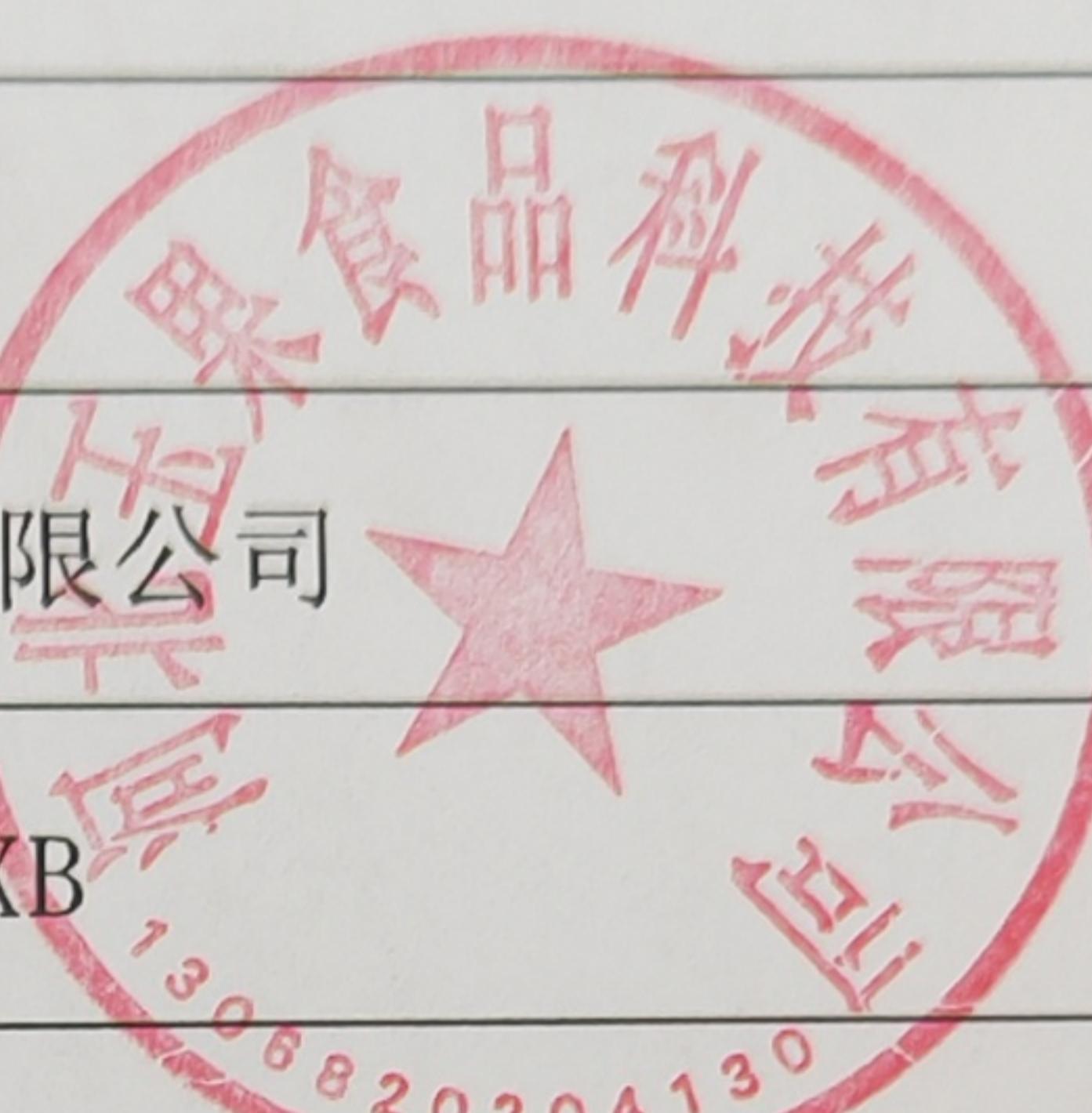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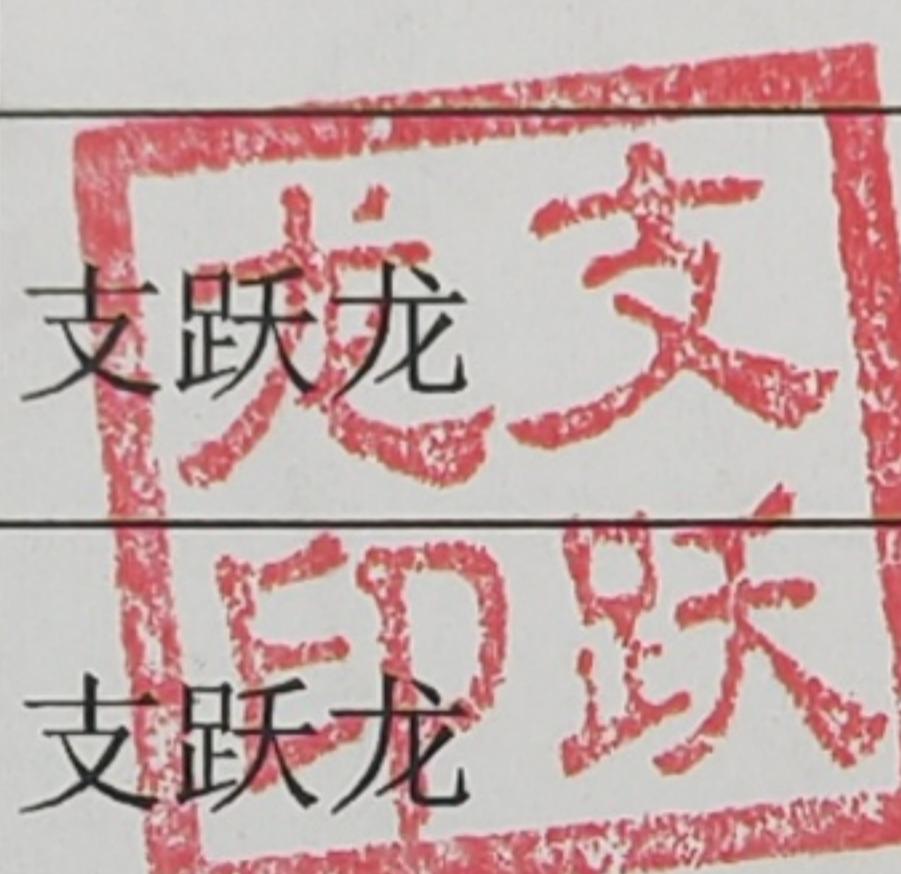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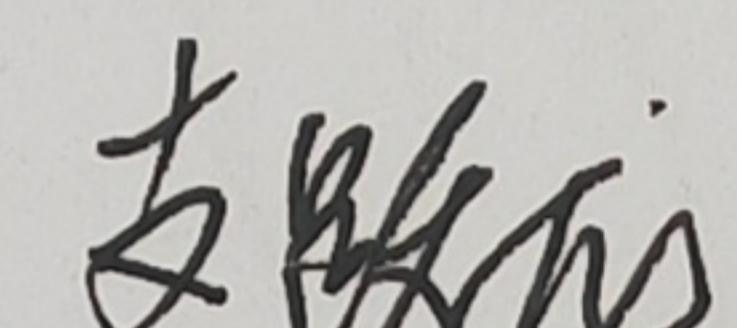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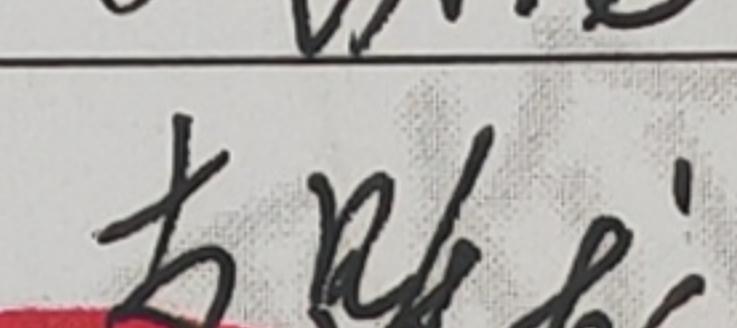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2年12月29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76o2tr		
建设项目名称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饮料生产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2-026饮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MA07RGT5XB		
法定代表人(签章)	支跃龙 		
主要负责人(签字)	支跃龙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支跃龙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河北众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24MA0EEFFA4G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杨立伟	2014035130350000003510130045	BH009661	杨立伟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杨立伟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2、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3、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4、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5、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结论	BH009661	杨立伟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北众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24MA0EEFFA4G)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饮料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杨立伟（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4035130350000003510130045，信用编号 BH009661），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杨立伟（信用编号 BH009661）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杨立伟



管理号: 20140351303500000035101 045  
File No.

姓名: 杨立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年10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年5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9月24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5716  
No.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420240606101106

#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4

### 論證

参保单位名称：河北众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社保编号: 13201S43200

三位參佑曰瑞。 2023年05月04日

佛和菩薩人等。

单位有无欠费: 无

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24MA0EEFFA4G

经办机构名称：桥西区

单位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单位参保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参保类型：企业

## 该单位参保人员明细（部分/全部）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本单位参保日期	个人缴费基数	本单位缴费起止年月
1	杨立伟	130521198010190018	2023-05-04	6000.00	202305至202405

证明机关章



证明日期: 2024年06月06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所在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 全职在岗证明

河北众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企业独立法人，杨立伟为河北众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正式聘任且全职在岗职工，并取得国家颁发的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证书编号为：201403513035000003510130045。

特此证明！

河北众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9日



## 编 制 单 位 承 诺 书

本单位河北众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24MA0EEFFA4G）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 编 制 人 员 承 诺 书

本人杨立伟（身份证件号码130521198010190018）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北众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24MA0EEFFA4G）全职工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2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杨立伟

2020年6月20日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饮料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403-130689-89-01-966494		
建设单位联系人	支跃龙	联系方式	13146481763
建设地点	河北省定州市长安办循环经济产业工业园区宏业大道 15 号		
地理坐标	(北纬 38 度 32 分 34.066 秒, 东经 114 度 54 分 40.59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523 果蔬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 C1524 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二、酒、饮料制造业 15 饮料制造 152-有发酵工艺、原汁生产的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定州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定行审项企备(2024)023号
总投资(万元)	55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占比(%)	1.82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13333.33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0年》 审批机关:河北省人民政府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定州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河北省环境保护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定州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冀环评函[2010]668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		

	<p>召集审查机关：河北省环境保护厅；</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转送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结论的函》（冀环环评函[2019]780号）；</p>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召集审查机关：河北省生态环境厅；</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转送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冀环环评函[2021]266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b>1、产业布局与用地布局符合性分析</b></p> <p>产业布局与用地布局：</p> <p>（1）总体空间结构为“三轴两区两心”。三轴：军工路、胜利大街为综合发展轴，银河大道为产业发展轴。两区：产业区、生活区。两心：片区综合服务主中心，现代服务业主中心。</p> <p>（2）园区发展主轴：东西向军工路、南北向胜利大街、银大道。军工路串联片区综合服务主中心和现代服务业主中心。</p> <p>（3）规划园区划分为9类产业组团，分别为：综合制造组团、新能源组团、体品组团、鞋服组团、医药组团、现代服务业组团、汽车制造组团、智创组团和高端装备制造组团。</p> <p>（4）现代服务业组团位于园区东部，靠近中心城区处，形成现代服务业主中心。</p> <p>（5）园区综合服务中心位于军工路（原定曲路）中段，为园区产业服务。</p> <p>本项目属于饮料制造，项目建设符合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p> <p>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市长安办循环经济产业工业园区宏业大道15号，项目租赁定州市卓越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和定州市恒祥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土地，定州市卓越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和定州市恒祥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已取得土地证（定国用（2013）第010号、定国用（2013）第011号），占地用途为工业用地，符合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用地布局规划。</p>

	<p><b>2、基础设施建设</b></p> <p><b>(1) 供水</b></p> <p>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由东方地表水厂和铁东塔宣村地下水厂联合供水，严禁自备井取水。规划保留提升现状南水北调东方地表水厂，规模为12.0万m<sup>3</sup>/d，占地8.14hm<sup>2</sup>，扩建原有塔宣村地下水厂，规模为25万m<sup>3</sup>/d，占地6hm<sup>2</sup>。</p> <p>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由园区集中供水管网提供，水质水量能够满足项目需求。</p> <p><b>(2) 排水</b></p> <p>园区现状依托铁西污水处理厂和定州市城市污水处理厂，规划新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不再依托定州市污水处理厂，园区配套污水处理厂为铁西污水处理厂和新建污水处理厂。</p> <p>规划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以军工路为界，规划两座污水处理厂。铁西污水厂规模为4万m<sup>3</sup>/d，占地面积10公顷，服务范围为军工路以南及周边村庄；园区规划新建污水厂规模为7万m<sup>3</sup>/d，占地面积6.29公顷，服务范围为军工路以北及周边村庄。目前，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污水通过污水泵站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铁西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尚有1万m<sup>3</sup>/d，的处理余量，现状依托可行。</p> <p>本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b>(3) 供热</b></p> <p>用热以热电联产供热为主，其他能源供热为补充的供热结构。在无法实施集中供热的区域，积极采用太阳能、地热、电能、天然气等多种清洁供热方式。规划在定州市北部旭阳煤化工基地东侧建设热电厂，扩建3台75t/h 蒸汽锅炉，作为城市采暖和生产用汽的调峰热源。</p> <p>项目生产用热使用1台2t/h天然气锅炉提供的蒸汽，车间内不设置采暖设施；冬季办公生活采暖由电暖空调提供。</p> <p><b>(4) 供电</b></p> <p>园区及附近现有220kV变电站1座，为开元站，位于城区西</p>
--	---

	<p>北部的赵村乡北侧，主变容量2×180MVA，是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的主要供电源。现状园区内有三座110KV变电站，分别为新民站、客车厂站、焦化厂站。</p> <p>规划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新建一座220KV变电站和6座110KV变电站。</p> <p>本项目由园区供电系统提供，厂区设置2台变压器，其中1台为315kVA，1台为500kVA，可满足项目正常用电需求。</p> <p><b>(5) 供气</b></p> <p>园区气源近期以液化石油气和管道天然气相结合；远期主要采用管道天然气，由天然气门站降压后通过中压管道向工业园区供应。区内存在部分天然气管道，为西坂村煤改气工程建设天然气管道，为居民提供天然气，区内无完善的天然气管网系统。园区气源为定州市富源天然气有限公司。</p> <p>项目天然气由园区供气管网提供，项目年用天然气量为16万Nm<sup>3</sup>，能够满足项目用气需求。</p> <p><b>3、与园区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b></p> <p>对照《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本项目与园区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见下表。</p> <p><b>表 1-1 与园区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497 1365 552 1410">序号</th><th data-bbox="552 1365 1013 1410">分析内容</th><th data-bbox="1013 1365 1251 1410">项目情况</th><th data-bbox="1251 1365 1367 1410">符合性</th></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97 1410 552 1882">1</td><td data-bbox="552 1410 1013 1882"> <p>严格环境准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入园企业应符合《关于促进京津冀地区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环办环评[2018]24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等文件规定要求，严格落实环境报告中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p> </td><td data-bbox="1013 1410 1251 1882"> <p>本项目为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符合《关于促进京津冀地区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环办环评[2018]24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等文件规定要求。</p> </td><td data-bbox="1251 1410 1367 1882">符合</td></tr> <tr> <td data-bbox="497 1882 552 2010">2</td><td data-bbox="552 1882 1013 2010"> <p>加强空间管控，优化生产空间和生活空间。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空间管控要求，控制开发区内居住区范围，确保区内企业与敏感点</p> </td><td data-bbox="1013 1882 1251 2010"> <p>本项目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经厂区</p> </td><td data-bbox="1251 1882 1367 2010">符合</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分析内容	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p>严格环境准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入园企业应符合《关于促进京津冀地区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环办环评[2018]24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等文件规定要求，严格落实环境报告中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p>	<p>本项目为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符合《关于促进京津冀地区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环办环评[2018]24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等文件规定要求。</p>	符合	2	<p>加强空间管控，优化生产空间和生活空间。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空间管控要求，控制开发区内居住区范围，确保区内企业与敏感点</p>	<p>本项目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经厂区</p>	符合
序号	分析内容	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p>严格环境准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入园企业应符合《关于促进京津冀地区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环办环评[2018]24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等文件规定要求，严格落实环境报告中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p>	<p>本项目为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符合《关于促进京津冀地区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环办环评[2018]24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等文件规定要求。</p>	符合										
2	<p>加强空间管控，优化生产空间和生活空间。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空间管控要求，控制开发区内居住区范围，确保区内企业与敏感点</p>	<p>本项目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经厂区</p>	符合										

		保持足够的防护距离,减少突发事件对居民区的环境影响。开发区内村庄搬迁完成前,应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空间管控要求,合理控制开发区发展规模和开发强度。根据村庄搬迁进度,区内村庄分散式水源井应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同步进行关停、封井,切实加强地下水保护措施。	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用水为园区集中供水,不涉及地下水使用。	
3		加强总量管控,推进环境质量改善。按照最不利条件并预留一定安全余量的原则,环评中提出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上线作为开发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削减方案,不断提升技术工艺及节能节水控污水平,推动环境质量改善。	本项目在报告中已明确各污染物排放总量,按照相关要求进行总量控制削减。	符合
4		加强规划环境与项目环评联动。切实发挥规划环评和项目环评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项目环评文件应落实规划环评提出的各项要求,选址符合性分析、区域大气环境容量及总量控制、配套基础设施可行性可适当简化。同时,应重点开展项目准入条件符合性、工程分析、布局合理性、环保措施的可行性论证、污染物排放量与总量控制指标、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符合性、清洁生产水平分析,并关注开发区基础设施及应急体系保障能力建设,强化环境监测和环境保护相关措施的落实。	本项目严格落实了规划环评中提出的各项要求,从选址可行性、区域大气环境容量及总量控制、配套基础建设可行性等方面分析,本项目可行。	符合
5		注重开发区发展与区域资源承载力相协调,严格限制法案站水资源能源耗量大的行业,统筹规划建设供水、排水、供热、供气等基础设施。开发区集中供水由定州市东方供水有限公司供给,该水厂已投入运行,供水规模5万立方米/日,水源为南水北调地表水。开发区现状生产及生活污水目前依托铁西污水处理厂和定州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5-2018)重点控制区标准后,部分回用于开发区内企业生产用水,其余排入孟良河;开发区规划配套污水处理厂应于2022年建成,同步配套建成中水处理回用设施,中水优先保障开发区内企业再生水需求,剩余部分达到《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5-2018)重点控制区标准后经依法审批的排污口进入唐河生态修复治理工程和景观工程作为生态补水;规划	本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用电由园区电网提供;生产用热有天然气锅炉提供;废水经厂区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符合

	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开发区不再依托定州市城市污水处理开发区供热依托定州市国华电厂和旭阳能源有限公司余热两个热源。开发区已实现集中供应天然气,管道天然气接自京邯天然气长输管线定州分输站		
6	鼓励开发区提高清洁能源汽车运输比例或实现大宗物料铁路运输,优化区域运输方式,减轻公路运输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不能实现铁路运输的现有涉及大宗物料运输的重点企业应采用新能源汽车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的汽车运输;结合秋冬季行业错峰生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要求,制定应急运输响应方案,在黄色及以上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大宗物料运输的重点用车企业实施应急运输响应。	项目物料运输采用清洁能源汽车运输或国六排放标准汽车运输;遇秋冬执行错峰生产和响应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要求。	符合
7	加强区域环境污染防治和应急处置措施。强化区域环境大气、水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危险废物坚持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要善用或处置,确保环境安全。	废水经厂区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不外排。	符合
8	切实落实环评报告书中环境管理、环境监测计划、清洁生产有关措施。充分落实公众参与期间各项公众意见,切实保障公众对环境保护的参与权与监督权。规划实施过程中,按照要求每五年组织开展规划环境影响的跟踪评价工作。对已经批准的规划在实施范围、适用期限、规模、结构布局等方面发生重大调整或修订的,应及时重新或者补充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严格落实规划环评中环境管理、环境监测计划有关措施等相关要求。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园区规划审查意见要求。			

#### 4、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发展定位,项目废气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水经厂区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项目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外排,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符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产业政策符合性</b></p> <p>本项目为饮料制造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限制类、淘汰类项目；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中禁止类项目。本项目已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在定州市行政审批局进行了备案（定行审项企备（2024）023 号），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p> <p><b>2、选址及占地符合性</b></p> <p>本项目厂区位于河北省定州市长安办循环经济产业工业园区宏业大道 15 号，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math>38^{\circ}32'34.066''</math>、东经 <math>114^{\circ}54'40.599''</math>，厂区东侧为宏业大道，南侧为定州市胜安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西侧为河北奥利冷暖设备有限公司，北侧为祥园路，隔路为中外运定州物流有限公司。距离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南侧 330m 处的新民庄村。</p> <p>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 <math>13333.33m^2</math>，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p> <p>本项目厂址附近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等环境敏感区。项目厂址所在地交通较为便利，有利于项目原料、产品的运输。建设区内电力、通讯等基础设施配套状况良好，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良好的环境。</p> <p>项目废气污染物经处理后均达标排放；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项目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外排，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综上所述，从基础条件、环境条件和该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分析，厂址选择可行。</p> <p><b>3、环境管理政策符合性分析</b></p> <p><b>（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b></p> <p>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p>
---------	--

	<p>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p> <p>① 生态保护红线</p> <p>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p> <p>定州市涉及到的生态保护红线类型为河湖滨岸带敏感脆弱区，红线区总面积为18.33km<sup>2</sup>，占定州市国土面积的1.43%。定州市生态红线包括唐河、沙河和南水北调主线工程。</p> <p>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市长安办循环经济产业工业园区宏业大道15号，距离唐河生态保护红线最近距离约4680m，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p> <p>② 环境质量底线</p> <p>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p> <p>大气环境质量：根据《2022年度定州市环境质量报告》可知，区域内环境空气质量SO<sub>2</sub>、NO<sub>2</sub>、CO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O<sub>3</sub>、PM<sub>2.5</sub>、PM<sub>10</sub>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在采取相应治理措施的前提下，可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对大气环境质量造成的影响可以接受。</p> <p>水环境质量：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p>
--	---

	<p>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废水不直接排入水环境，不会突破地表水环境质量底线；项目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后，可以有效阻止对地下水的污染，不会突破地下水环境质量底线。</p> <p>声环境质量：本项目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后，不会突破声环境质量底线。</p> <p>土壤环境质量：本项目采取有效的分区防渗措施，并加强土壤污染监控，不会对土壤环境产生明显影响，不会突破土壤环境质量底线。</p> <p>因此，本项目满足环境质量底线要求。</p> <p>③资源利用上限</p> <p>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p> <p>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消耗型企业，水、电消耗量较少。项目供水、供电等能源利用均在区域供水、供电负荷范围内，能源消耗均未超出区域负荷上限；项目占地符合相关用地规划要求。因此，本项目建设满足资源利用上线及土地资源要求。</p> <p>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p> <p>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p> <p>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限制类、淘汰类项目；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中禁止类项目；且在生产中达到资源的最佳配置、物质的循环流动和废弃物的有效利用，实现了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p>
--	--

放最小化、废物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循环经济生产模式。本项目已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在定州市行政审批局进行了备案（定行审项企备〔2024〕023 号），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不在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

## （2）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

根据定州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主要涉及南水北调中线优先保护单元、唐河河流廊道优先保护单元、定州市饮用水水源地优先保护单元、沙河河流廊道优先保护单元、定州经济开发区重点管控区、北方资源再生基地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定州市正阳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北方循环经济园二期重点管控单元、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等。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市长安办循环经济产业工业园区宏业大道15号，属于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为定州经济开发区重点管控区。

本项目与定州市环境总体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与定州市环境总体管控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总体准入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禁止建设开发活动	1、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建设活动，禁止城镇建设、工业生产等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2、严禁以土地综合整治名义调整生态保护红线。严禁破坏生态环境砍树挖山填湖，严禁违法占用林地、湿地、草地，不得采伐古树名木，不得以整治名义擅自毁林开垦。 3、生态保护红线内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按照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本项目不属于地、草地，不得采伐古树名木，不得以整治名义擅自毁林开垦。	符合
允许建设	1、零星的原住民在不扩大建设用地和耕地规模的前提下，修缮生产生活设施。保留生活必需的少量种植、放牧、捕捞、养殖；原住居民和其他合法权益主体，允许在不扩大现有水产养殖规模的前提下，开展捕捞、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市长安办循环经济产业工业园区	符合

	开 发 活 动	<p>养殖等活动，修筑生产生活设施。</p> <p>2、因国家重大能源资源安全需要开展的战略资源的勘察、公益性自然资源调查和地质勘探。</p> <p>3、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监测和执法包括水文水资源监测及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等，灾害防治和应急抢险活动。</p> <p>4、经依法批准的非破坏性科学研究观测、标本采集；管护巡护、保护执法、科学研究、调查监测、测绘导航、防灾减灾救灾、军事国防、疫情防控等活动及相关的必要设施修筑。</p> <p>5、经依法批准的考古调查发掘、古生物化石调查发掘、标本采集和文物保护活动。</p> <p>6、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相关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及维护。</p> <p>7、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通讯和防洪、供水设施建设和船舶航行、航道疏浚清淤等活动；已有的合法水利、交通运输等设施运行维护改造。</p> <p>8、重要的生态修复工程。依据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规划开展的生态修复。</p> <p>9、法律法规规定允许的其他人为活动。</p>	宏业大道15号，属于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不在定州市生态保护区红线区内，且本项目为允许类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全市大气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空间 布局 约束	<p>1、加快重点污染工业企业退城搬迁。以焦化、化工、制药等行业为重点，加快城市建成区重点污染工业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其他不适宜在主城区发展的工业企业，根据实际纳入退城搬迁范围。</p> <p>2、新建产生大气污染物的工业项目，应当严格环境准入。</p> <p>3、严格执行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规定的环境准入条件。</p> <p>4、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商住、学校、医疗、养老机构、人口密集区和公共服务设施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化工等行业企业。</p> <p>5、引导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合成革、化纤、纺织印染等重点行业合理布局，限制高VOCs排放化工类建设项目，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VOCs含量限值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p>	本项目属于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且项目位于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内，项目符合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关要求	符合

	等项目。		
污染 物排 放管 控	<p>1、强化无组织排放控制管理。开展建材、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业无组织排放排查工作。</p> <p>2、PM2.5 年均浓度不达标地区开展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化工、有色（不含氧化铝）等行业现有企业和新建项目严格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未规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行业，待相应排放标准修订或修改后，现有企业和新建项目按时限要求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p> <p>3、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综合治理。全面排查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敞开液面逸散、工艺过程及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等无组织收集、排放情况，对达不到标准要求的开展整治。</p> <p>4、开展工业炉窑专项治理。制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开展工业炉窑拉网式排查，分类建立管理清单。严格排放标准要求，加大对不达标工业炉窑的淘汰力度，加快淘汰中小型煤气发生炉。取缔燃煤热风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加快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加强工业企业污染排放监督管理，5、深入实施工业企业排放达标计划。</p> <p>6、国华电厂、旭阳能源等年货运量 150 万吨以上的企业，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达到 80%以上。</p> <p>7、加快体育用品、钢网制造等传统行业升级改造进度。</p> <p>8、加强对燃煤、工业、扬尘、农业等大气污染的综合防治，加强与周边地区重点污染物协同控制。</p>	本项目属于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项目废气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不涉及工业炉窑，不涉及燃煤。	符合
环境 风险 防控	<p>1、禁止新建烟花爆竹等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民爆类工业项目。</p> <p>2、禁止建设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工业项目。</p> <p>3、园区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p>	本项目不属于重大环境安全隐患项目	符合
资源 开发 利	<p>1、新建项目清洁生产力争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新建产业园区应按生态工业园区标准进行规划建设。</p> <p>2、耗煤项目要实行煤炭减量替代。</p> <p>3、新建燃煤发电项目原则上应采用 60 万千瓦以上超临界机组，平均供电煤耗低于 300 克标准煤/千瓦时。</p>	项目按照清洁生产型企业进行建设，从源头减少污染物排放，建成后	符合

	<p>用</p> <p>4、对火电、建材等耗煤行业实施更加严格的能效和排放标准，新增工业产能主要耗能设备能效达到国际先进水平。</p>	<p>持续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持续改进清洁生产水平。</p>	
<b>全市水环境总体管控要求</b>			
空间布局	<p>1、河流沿岸、燕家佐饮用水水源地补给区，严格控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革、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项目建设，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p> <p>2、推进涉水工业企业全面入园进区，涉水行业全部达到清洁化生产水平，限制以化工等高耗水、高污染行业为主导的产业园区发展，工业废水必须达标后方可排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p> <p>3、在沙河、唐河重要河道设立警示标志，严禁河道非法采砂行为。</p> <p>4、对所有新、改、扩建项目，实行“总量指标”和“达标排放”双重控制。</p> <p>5、新建企业原则上均应建在工业园区，对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或危化企业实施有序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现有企业确实不具备入园条件需原地保留的，要明确保留条件，对于废水直排外环境的企业，在达到所排入水体功能区标准的基础上实行最严格排放标准。</p> <p>6、应当加强对入河污染源和排污口的监管，限制审批新增入河排污口，严禁污水直接入河。</p>	<p>本项目属于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项目位于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内，且不属于高污染、高耗水行业，不属于散乱污企业，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项目严格执行“总量指标”和“达标排放”双重控制。</p>	符合
污染排放管控	<p>1、完成所有向环境水体直接排放的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达到《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水资源化再生利用率达到35%以上。新设置的入河排污口执行《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p> <p>2、逐步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率，到2025年，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100%。</p> <p>3、全面推进实施城镇雨污分流，新建排水管网全部实现雨污分流，现有合流制排水管网加快推进完成雨污分流改造</p> <p>4、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全面消除城镇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管网空白区、推进城镇管网雨污分流。</p> <p>5、全面取缔“散乱污”企业，积极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快酿造、制药等行业的清洁化改造和绿色化发展。</p>		符合

	<p>6、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坚决杜绝农村生活污水直排入河。到 2025 年，实现农村生活污水无害化处理能力基本全覆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58%。</p> <p>7、唐河河道管理范围外延 15m 内严禁施用化肥、农药；全市提高秸秆、农残膜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到 2025 年，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继续维持 100%，综合利用率达到 95%以上；强化对畜禽散养户的管控，对入淀河流沿河 1000 米范围内的散养户畜禽粪便污水进行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禁止未综合利用的畜禽养殖粪便、废水入河。唐河、沙河、孟良河河流沿河 1 公里范围内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60%以上，规模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保持 100%。</p> <p>8、加快完善工业园区配套管网，实现园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达标排放，有效利用再生水。</p>		
环境风险防控	<p>1、加强水污染防治，提高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标准，加大污水管网建设和更新改造力度，城镇污水处理率提高到 95%以上。</p> <p>2、大力推广干湿分离、沼气化处理，有机复合肥加工、养殖-沼气-种植等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实用技术和生态养殖模式，进一步加大畜禽粪尿综合利用力度，促进畜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p> <p>3、完善排污口长效监管机制，加强河道巡查，对非法排污口实现“动态清零”。</p>	不涉及	-
资源开发利用	<p>1、极推进工业节水改造，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对超过用水定额标准的企业，限期完成节水改造。</p> <p>2、加快高耗水行业节水改造，加强废水深度处理和达标再利用。</p> <p>3、推进现有工业园区节水改造，新建企业和园区推广应用集成优化用水系统。</p> <p>4、深入开展节水型企业建设，鼓励企业实行水资源分质利用、梯级优化利用和废水处理回用。</p>	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符合
全市土壤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	<p>1、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居民间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布焦化等行业企业。</p> <p>2、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规划新建可能造成约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对土壤环境质量下降的区域进</p>	<p>本项目属于饮料制造项目，项目位于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内，项目用</p>	符合

束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p>行预警，并依法采取环评限批等措施。</p> <p>3、结合区域功能定位和土壤污染防治需要，科学布局城乡生活垃圾处理、危险废物处置、废旧资源再生利用等设施和场所，合理确定畜禽养殖布局和规模。</p>	地为工业用地	
	<p>1、全市重金属排放量不增加。</p> <p>2、严禁将污泥直接用作肥料，禁止不达标污泥就地堆放，结合污泥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逐步取消原生污泥简易填埋等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处置方式。鼓励开展城市生活污泥的资源化综合利用。</p> <p>3、主城区建设完成符合要求的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城市粪便处理设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以上。</p> <p>4、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制药、铅酸蓄电池等行业企业在拆除前，要制定原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中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出具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监测报告，报所在地县级环保、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备案，并储备必要的应急装备和物资，待生产设施拆除完毕本项目不涉及方可拆除污染防治设施。拆除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重金属，产生气、废渣和拆除物，须按照有关规定安全处理处置。</p> <p>5、严格落实农膜管理制度，健全农膜生产、销售、使用、回收、再利用全链条管理体系。加强源头防控，推广应用标准地膜，到 2025 年，全市农膜回收率达到 90%以上。到 2025 年，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继续维持 100%，综合利用率将达到 95%以上；</p> <p>6、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动态更新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全口径清单。</p> <p>7、严格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审批，加强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规范化管理核查。统筹区域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加快补齐利用处置设施短板。积极推进重点监管源智能监控体系建设，加大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运、利用、处置全流程监管力度。对新建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合理要求配备医疗废物协同处置能力。到 2025 年，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率 100%。</p> <p>8、对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督促指导搬迁改造企业在拆除设计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时，按照有关规</p>	的固废全部合 理处置，危险 废物暂存于危 险废物间，定期由 有资质单位处 理	符合

	<p>定, 事先制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方案, 并严格按规定实施残留物料和污染物、污染设备和设施的安全处理处置, 防范拆除火电污染土壤, 增加后续治理修复成本和难度。</p> <p>9、到 2025 年, 全市一般工业固废产生强度逐年下降; 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审核实现 100% 覆盖。</p>		
环境风险防控	<p>1、完善全市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数据, 充分发挥平台的智能化监控水平。推进重点涉危企业环保智能监控体系建设, 在涉危重点企业安装视频监控、智能地磅、电子液位计等设备, 集成视频、称重、贮存、环境和排放等数据, 实时监控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流向, 数据上传全省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全市年产 3 吨以上危险废物、医疗废物重点产废单位, 全部完成安装、联网。</p> <p>2、强化关闭搬迁企业腾退土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 以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为重点, 严格企业拆除活动的环境监管。</p> <p>3、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 严格土地征收、收回、收购、土地供应以及转让、改变土地用途等环节监管, 原则上不得办理相关手续。</p>	<p>1、项目建成后严格按照固体废物信息管理平台要求执行。项目不属于重点涉危企业。</p> <p>2、3、不涉及</p>	符合
全市自然资源总体管控要求			
水资源管理	<p>1、2025 年, 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2.9 亿立方米, 其中地下水 1.7 亿立方米,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水量较 2020 年下降分别为 11.5%、17.6%。</p> <p>2、到 2035 年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2.96 亿立方米。其中, 地下水用水量为 1.94 亿立方米, 万元 GDP 用水量较 2015 年下降 91%。</p>	本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项目用水量较 2015 年下降 91%。	符合
水资源管理	<p>1、严格用水定额管理, 对超计划用水的自备井取水户加倍征收水资源税, 对公共供水的工业企业和城镇用水户实行累进加价和阶梯水价制度, 对超限额的农业灌溉用水征收水资源税。</p> <p>2、严格一般超采区、禁采区管理。在地下水一般超采区, 应当控制地下水取水许可, 按照采补平衡的原则严格控制开采地下水, 限制取水总量, 并规划建设替代水源, 采取措施增加地下水的有效补给; 在地下水禁止开采区, 除为保障地下工程施工安全和生产安全必须进行临时应急取(排)水、为消除对</p>	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厂进一步处理。	符合

		<p>公共安全或者公共利益的危害临时应急取水, 以及为开展地下水监测、勘探、试验少量取水外, 禁止取用地下水。</p> <p>3、合理利用外调水。用好引江、引黄等外调水, 增强水源调蓄能力, 扩大供水管网覆盖范围, 置换城镇、工业和农村集中供水区地下水开采, 推进农业水源置换, 有效减少地下水开采量。</p> <p>4、挖潜非常规水源。加大再生水利用力度, 城市绿化、市政环卫、生态景观等优先使用再生水。加强人工增雨(雪)工作, 开发利用空中水资源, 逐步推进城市雨水收集利用。</p> <p>5、推动各部门节水。农业节水: 调整农业种植结构, 在加强现有高效节水工程管理、推广农艺节水技术、巩固压采成效的基础上, 大力推广节水先进经验, 积极推行水肥一体化, 实施喷微灌和高标准管灌工程。工业节水: 积极推进工业节水改造, 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 对超过用水定额标准的企业, 限期完成节水改造。城镇节水: 加快实施供水管网改造建设, 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推进公共领域节水, 公共建筑采用节水器具, 建设节水型城市。</p> <p>6、根据全省河湖补水计划, 在保障正常供水的目标前提下, 配合做好主要河流生态补水, 改善和修复河流生态状况。</p>		
能源 控制 要求	总量 强度 要求	<p>1、能源消费增量控制目标为 32 万吨标准煤(不包括国能河北定州电厂三期 2×660MW 机组扩建工程能源消费增量), 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 15%。</p> <p>2、2035 年能源消费量合理增长, 单位 GDP 能耗达到省定目标值要求。</p>	本项目生产用热采用天然气锅炉提供蒸汽热源, 不使用煤炭。	符合
	管 控 要 求	<p>1、严控煤炭消费, 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依法依规严格涉煤项目审批, 新上用煤项目煤炭消费实行减(等)量替代。</p> <p>2、以工业、建筑和交通运输领域为重点, 深入推进技术节能和管理节能, 加强工业领域先进节能工艺和技术推广, 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新建建筑严格执行 75% 节能标准, 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 建设绿色交通运输体系。</p>		符合

		<p>3、鼓励工业炉窑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p> <p>4、加快发展太阳能、光伏发电、生物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利用，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积极推进氢能产业，加快建设加氢站，以氢燃料电池公交车为突破口，逐步扩展氢能应用领域。</p> <p>5、积极推进光伏太阳能、光热能、地热等取暖方式，加大城市集中供热管网建设，做到能供尽供。全市域逐步完成生活和冬季取暖散煤替代。</p> <p>6、优化新能源汽车推广结构，新增及更换的公交车全部使用新能源车，适当增加邮政车、清扫车、配送车等新能源车比重，配套建设标准化充（换）电站和充电桩。</p> <p>7、严控工业和民用燃煤质量，从严执行国家《商品煤质量民用散煤》（GB34169-2017）标准，生产加工企业供应用户的煤炭质量须同时满足河北省《工业和民用燃料煤》（DB13/2081-2014）地方标准要求。</p>		
全市产业布局总体管控要求				
		<p>1、禁止建设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为饮料本）》中限制类、淘汰类产业项目，《市场准入负面制造项目，不清单》中禁止准入类及《河北省禁止投资的产业目录》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产业项目。</p> <p>2、禁止建设《环境保护综合名录 2021 年版》中“高录（2024 年本）》中限制污染、高风险”产品加工项目。严格控制生态脆弱或产环境敏感地区建设“两高”行业项目。类和淘汰类项</p> <p>3、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鼓励建设大型项目，属于允许布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鼓励建设大型类建设项目；局超超临界和超临界机组，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项目不属于总目严格执行产能置换、煤炭、污染物倍量削减替代办《市场准入负面法。</p> <p>4、严格落实《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求及管理暂行办法》要求，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区域，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的产业目录》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 2 倍进行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中禁止类项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目；项目不属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细颗粒物（PM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于“两高”行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 2 倍削减替代（燃业项目，不属于《环境保护</p>		符合

	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	综合名录2021年版》中“高污染、高风险”产品加工项目。	
产业	5、实施重点企业退城搬迁，对不符合城市功能定位的污染企业，依法搬迁退出城市建成区。  6、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符合当地产业布局规划的分散燃煤（燃重油等）炉窑，鼓励搬迁入园并进行总集中治理，推进治理装备升级改造，建设规模化和集体约化工业企业。  7、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设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制药、铅酸蓄电池行业企业。	本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要求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符合
	1、坚持布局集中、用地集约、工业集聚原则，推动工业项目向园区集中、集聚发展。新建工业项目，原则上必须全部进园入区。确因资源、环境等特殊原因不能进园入区的工业项目，实行一事一议。  2、加强园区规划及环评时效性。现有县市级工业区在入园遵从规划、规划环评及跟踪评价的要求前提下，严格园遵循河北省、定州市及对应单元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3、推进现有企业向依法合规设立、环保设施齐全、符合规划环评要求的工业集聚区集中，明确工业企业入园时间表；确因不具备入园条件需原地保留的工业企业，明确保留条件，其中直排环境企业应达到排入水体功能区标准。对新建工业项目，严格按照国土空间规划选址，除对资源、环境、地质等条件有特殊要求及农副产品加工项目外全部进园入区。	不涉及	-
石化化工	1、全面禁止生产、使用和进出口以下 POPs: 艾氏剂、狄氏剂、异狄氏剂、七氯、六氯苯、毒杀芬、多氯联苯、氯丹、灭蚁灵、滴滴涕、五氯苯、六溴联苯、十氯酮、 $\alpha$ -六氯环己烷、 $\beta$ -六氯环己烷、四溴二苯醚和五溴二苯醚、六溴二苯醚和溴二苯醚、林丹、硫丹、全氟辛基磺酸及其盐类和全氟辛基磺酰氟（可接受用途除外）、六溴环十二烷。	本项目为饮料制造项目，不属于高污染工业项目，且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占地为工业用地，满足相关选址要求。	符合

	2、严禁新上淘汰类、限制类化工项目，园外化工企业不得新建、扩建化工生产项目等。		
水泥	环保能效低、不达标的水泥制品企业实施改造升级，确保企业达标排放。	不涉及	-
炼焦	严格控制焦炭生产能力，压减过剩产能，加快干熄焦改造步伐，强化节能减排，重点推进碳一化学品、焦炉煤气制天然气、煤焦油深加工、粗苯加氢精制工艺装备水平提升和产品升级。	不涉及	-
汽车制造	优化产业布局，充分发挥长安、长客汽车的配套需求和辐射协同效应，积极推进长安汽车的整车迁入和生产规模的扩大，新建相关配套企业应迁入开发区，形成以汽车整车、工程机械、汽车零部件、汽车商贸等为主体内容的汽车产业链。	本项目为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汽车制造行业。	符合
其他要求	<p>1、新建“两高”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在申请进行节能审查前，应完成相关论证，且取得核准、备案手续；新增的能源、煤炭消费量，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实行减量替代；能效水平需达到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的《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1年版)》中的标杆水平，未在上述标准范围内的“两高”项目，能效水平需达到行业先进水平；主要耗能设备应达到一级能效标准。相关论证内容涵盖（1）项目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2）项目是否符合省级及以上相关产业政策、产业布局规划；（3）项目产品结构合理性、市场需求及竞争优势；（4）项目工艺技术水平是否属于行业先进水平、是否符合绿色低碳发展方向；（5）项目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项目建设地的区位优势、市场资源情况等。</p> <p>2、严格控制过剩产能项目和“两高”项目，严格限制造纸、印染、煤电、传统化工、传统燃油汽车、涉及重金属以及有毒有害和持久性污染物排放的项目。</p> <p>3、依法全面取缔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严重污染</p>	本项目为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位于河北定州市经济开发区内，不属于高污染企业，不涉及重金属以及有毒有害和持久性污染物排放。	符合

		<p>水环境的生产项目。电镀企业实施清洁化改造，严格污染物达标排放。</p> <p>4、唐河河流沿岸、燕家佐饮用水源地补给区严格控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药、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项目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p> <p>5、禁止生产厚度小于0.025毫米的超薄塑料购物袋、厚度小于0.01毫米的聚乙烯农用地膜、含塑料微珠日化产品等部分危害环境和人体健康的产品。严禁生产销售纳入淘汰类产品目录的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塑料棉签、含塑料微珠日化产品等。定期开展河流水域、岸线、滩地等区域塑料垃圾清理，持续开展塑料污染治理部门联合专项行动。</p> <p>6、地下水超采区限制高耗水行业准入。</p>		
--	--	---	--	--

表 1-3 与定州经济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编号	单元类别	环境要素	维度	管控措施	项目情况	符合性
ZH 1306 8220 001	重点管控单元(高 排放区、布 局敏 区)、水 环境工 业污 染重 点管 控区、 建设	大气 环境 重点 管控 区(高 排放 区、布 局敏 区)、 水环 境工 业污 染重 点管 控区、 建设	空间 布局 约束	<p>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关于印发河北省“净土行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保管理的通知》明确禁止建设的项目禁止入园。</p> <p>2、园区距离市城区较近，新建项目应在环评中论证对城区大气环境质量的影响。</p> <p>3、对开发区不符合产业布局的项目，落实规划环评整改要求。禁止不能满足落实颗粒物和氮氧化物二</p>	本项目符合相关政策要求以及环境管理要求，项目符合园区规划，项目废气经处理符合达标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项目距离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南侧330m处的新民庄村	

		用地 土壤 污染 风险 区、浅 层地 下水 禁采 区	倍总量替代削减的建设项目入园。 4、对于企业与居民较近的区域（东 甘德、董庄子等）设置绿化防护带， 实现居住与工业产业布局的协调发 展。 5、纳入城区禁采区范围内的区域， 除为保障地下工程施工安全和生产 安全必须进行临时应急取(排)水、为 消除对公共安全或者公共利益的危 害临时应急取水，以及为开展地下 水监测、勘探、试验少量取水外， 禁止取用地下水。		
		污染 物排 放管 控	1、加强对现有企业的环境监管，在 污染区稳定达标排放的基础上，减 少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 质量改善。 2、加快推进园区污水处理厂及中水 回用设施建设，出水资源化利用。 3、开发区内锅炉排放应达到《锅炉 大 气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 (DB13/5161-2020) 中的 相关标准要求。 4、开发区内工业炉窑污染物排放应 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DB13/1640-2012) 中的 相关标 准要求，并满足《关于印发<工业炉 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的通 知》(环大气〔2019〕56号) 要求。 5、PM2.5 年均浓度达标之前，二氧 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 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 2 倍削 减总量替代削减的建设项目入园。 6、对于企业与居民较近的区域（东 甘德、董庄子等）设置绿化防护带， 实现居住与工业产业布局的协调发 展。 7、纳入城区禁采区范围内的区域， 除为保障地下工程施工安全和生产 安全必须进行临时应急取(排)水、为 消除对公共安全或者公共利益的危 害临时应急取水，以及为开展地下 水监测、勘探、试验少量取水外， 禁止取用地下水。	1~9、项目不属于重污 染行业，项目使用天然 气锅炉，污染物排放满 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 放 标 准 》 (DB13/5161-2020) 中 的相关标准要求，项目 不涉及工业炉窑；废气 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 排放，项目颗粒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需进行 2 倍 削减替代；项目废水经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 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 一步处理；项目产生的 固废均得到回收利用 或合理处置。 10、本项目为果菜汁及 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 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 制造，项目生产不涉及 涂装工艺。 11、项 目 不 涉 及	

				<p>减替代；钢铁、石化、化工、有色、水泥、平板玻璃等重污染行业需行业替代；原则上可以区域内部协调替代。</p> <p>6、除执行超低排放标准的重点行业外，列入《关于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执行大气污染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2018年第9号）25个标准中的其他行业，开展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化工行业现有企业和新建项目严格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p> <p>7、严格排放标准要求，加大对不达标工业炉窑的淘汰力度。取缔燃煤热风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淘汰炉膛直径3米以下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加大化肥行业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化炉整改力度。</p> <p>8、淘汰装备简易落后、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的工业炉窑。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符合当地产业布局规划、未进驻工业园区的规模以下分散燃煤（燃重油等）炉窑工业企业，加强环境综合整治，鼓励搬迁入园并进行升级改造。</p> <p>9、加快推进医药、化工等重点行业泄露检测与修复（LDAR）工作，建立重点行业泄露检测与修复制度。</p> <p>10、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生产企业宣</p>	<p>VOCs，也不涉及含VOCs危险废物，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记录、贮存、处置。</p>
--	--	--	--	--	---

				使用环保涂装工艺，使用涂料应符合 GB24409 中有害物质含量限值规定，宜采用低 VOC 型涂料替代传统的溶剂型涂料；加强涂装工艺过程和末端挥发性有机物收集治理。 11、涉 VOCs 危险废弃物应按照相关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记录、贮存、处置。涉 VOCs 废水在输送、暂存、处理过程中应密闭或加盖。 12、大气弱扩散区企业有效落实应急减排措施，最大程度减轻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对企业生产造成的影响。 13、推进城镇管网雨污分流，并推动城镇（园区）污水管网向周边农村延伸覆盖。		
	环境风险防控			/	/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			/	/	符合

综上，项目符合《定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中相关要求。

#### 4、与园区环境准入条件清单符合性分析

与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4 与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清单类型	准入内容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	总要求	禁止类项目： 1、对于能源、资源消耗大，环境污染严重，可能对区域环境、其他产业造成恶劣影响的产业	本项目为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		符合

	约束	<p>必须严格限制;</p> <p>2、《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版)中限制、淘汰类项目;</p> <p>3、《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国发[2009]39号)中规定的产能过剩行业;</p> <p>4、《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中规定限制、淘汰类建设项目;</p> <p>5、《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9版)》中禁止的项目;</p> <p>6、行业准入条件、行业规范条件中明令禁止建设项目;</p> <p>7、清洁生产水平达不到国内先进水平的新建项目;</p> <p>8、不符合《白洋淀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规划(2018-2035年)》的建设项目;</p> <p>限制发展类项目:</p> <p>对于能源、资源消耗和环境污染较严重,但有可行的办法并经努力后可以减轻,并且确实对区域经济发展和劳动就业具有较大意义的产业。</p>	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限制类、淘汰类项目;项目不属于国发[2009]39号中产能过剩行业;项目能源、资源消耗较小,环境污染较小,不属于限制发展类项目。	
具体要求	1、综合制造组团:在印刷产业、餐厨制造产业、机械制造产业基地上,不得引入纸浆制造企业、涂料、油墨生产加工企业及新增产能的电镀类企业(区域产能置换的除外)		不涉及	符合
	2、新能源组团 ①禁止不符合《焦化行业规范条件(2020年修订)》及其他相关行业准入条件的建设项目入区。 ②维持现有392万吨焦化产能,		不涉及	--

		<p>不得新增扩建；</p> <p>新建焦化产能满足减量置换要求；</p> <p>③高性能复合材料及精细化工产业建立在旭阳现有焦化产能配套下游耦合产业链基础上，不得随意扩大精细化工和新材料产业规模和范围，不得突破三类用地指标。</p> <p>④禁止含氰电镀工艺（电镀金、银、铜基合金及予镀铜打底工艺，暂缓淘汰）；含氰沉锌工艺入园</p>		
		<p>3、体育用品组团：禁止新增铸造产能（区域铸造产能等量/减量置换的除外）</p>	不涉及	--
		<p>4、鞋服组团：</p> <p>①不得引入印染、皮革、皮毛加工企业；</p> <p>②不得入驻使用含苯类溶剂型油墨的鞋服生产企业；</p> <p>③不得入驻涉及密炼、开炼的橡胶制品行业；</p> <p>④不得使用不符合《环境标志产品 技术要求 胶粘剂》(HJ/T2541-2016)、《鞋和箱包用胶粘剂》(GB19340-2014)的胶粘剂；</p> <p>⑤限制羽毛、羽绒加工等高耗水项目入园，实施产能总量控制</p>	不涉及	--
		<p>5、汽车制造组团：</p> <p>禁止入驻独立电镀类企业，不得新增电镀产能</p>	本项目为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涉及独立电镀产能	--
		<p>6、中医药组团</p> <p>禁止引入化学合成或半合成为主工艺的原料药、农药类制造项</p>	不涉及	--

		目；禁止引入产能严重过剩的大宗化学原料药制造项目		
	总体要求	①新增大气、水主要污染物项目实施污染物总量倍量削减替代	本项目的建设实施污染物总量倍量削减替代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具体要求	<p>①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其中燃气锅炉执行燃气锅炉超低排放限制，同时满足《河北省关于开展燃气锅炉氮氧化物治理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此外，焦化企业执行《炼焦化学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863- 2018) 相关标准要求。</p> <p>②开发区各企业废水：废水排入开发区集中污水处理厂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及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有行业标准的执行行业排放标准。</p> <p>③集中污水处理厂出水：开发区在建集中污水处理厂集污水处理和深度处理于一体，出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 标准、《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景观环境用水水质》(GB/T18921-2002) 相应标准，外排水执行《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5-2018) 重点控制区标准。</p>	<p>本项目使用天然气锅炉，废气能够达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及《河北省关于开展燃气锅炉氮氧化物治理的通知》的相关要求；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铁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p>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p>1、禁止被列入《“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2017年）》产品项目入区。</p> <p>2、园区及园区内各企业编制污染</p>	<p>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企业应按相关要求编制应急预案并备案；项目废水经厂区污</p>	符合

		<p>染防治应急预案并在相关环保部门备案。</p> <p>3、合理布置产生有害因素的生产单元，入区项目选址须满足相应安全距离。</p> <p>4、建立企业、园区和地方政府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三级联动的环境风险防控体系。</p> <p>5、推动定州市环城水系和唐河生态修复和景观规划工程的建设，开发区域非常规水源，将污水处理厂中水用于生态景观补水，兼做新建污水处理厂的事故排水截留导排设施。</p> <p>6、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及定州市分别开展园区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及定州市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修编工作，加强水环境风险应对措施。</p> <p>7、定州市与雄安新区应建立健全联防联控及应急联动机制，在唐河、孟良河等入淀干支流进行排水渠道疏浚、设置排水闸、排水泵站、拦河闸等应急防护设施，确保汛期前完成应急导排工程建设，杜绝污水入淀。</p>	<p>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资源开发利用要求	资源总体要求	规划入区项目采用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产生量小的清洁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资源综合利用和污染物排放量等指标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单位产品能耗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本项目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均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并在项目建设后持续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符合	
	新入区建设项目用水不得新增地下水取用量。	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不涉及地下水的开采。		符合	
具体要求	工业用地可开发利用	规划近期(2025年)	1740.11 hm <sup>2</sup>	不涉及	-

		用总量	规划远期 (2030 年)	2352.54 hm <sup>2</sup>	不涉及	--
		地表水资 源可开发 利用总量	规划近期 (2025 年)	1835 万 m <sup>3</sup> /a	不涉及	--
		地表水资 源可开发 利用总量	规划远期 (2030 年)	1835 万 m <sup>3</sup> /a	不涉及	--
		煤炭资源 可利用总 量	规划期	497 万 m <sup>3</sup> /a	不涉及	--
		天然气可 利用总量	规划近期 (2025 年)	2346.258 万 m <sup>3</sup> /a	不涉及	--
		天然气可 利用总量	规划远期 (2030 年)	2829.265 万 m <sup>3</sup> /a	不涉及	--
		单位工业 增加值综 合能耗 (tce/万 元)	规划期	≤0.5	本项目综合能耗为 378.638tce, 预计产值 为 4000 万元/a, 经核算 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 能耗为 0.095 tce/万元	符合
		单位工业 增加值新 鲜水耗 (m <sup>3</sup> /万 元)	规划期	≤8	项目新鲜用水量为 16470m <sup>3</sup> /a, 预计产值 为 4000 万元/a, 经核算 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 水耗为 4.12m <sup>3</sup> /万元	符合
		水重复 回用率 (%)	规划期	≥85	项目水重复利用率为 87.17%。	符合
		再生水 回用率 (%)	规划期	≥30	不涉及	--

综上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要求。

## 5、与其他环境保护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其他环境政策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5 与其他环境政策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文件名称	文件具体要求		

		<p>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严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要求，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坚决停批停建。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推动高炉-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p>	<p>本项目为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两高”产业。</p>	符合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	<p>有效管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严格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内地块的准入管理。未依法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的地块，不得开工建设与风险管控和修复无关的项目。从严管控农药、化工等行业重度污染地块规划用途，确需开发利用的，鼓励用于拓展生态空间。完成重点地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推进腾退地块风险管控和修复。</p>	<p>项目位于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占地面积为工业用地；项目排放污染物不会涉及有毒有害物质，正常工况下不会对土壤环境造成污染。</p>	符合
	河北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	<p>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严把项目准入关口，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坚决停批停建。推动高炉-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p>	<p>本项目为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两高”产业。</p>	符合
		<p>有效管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严格按照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准入管理。从严管控农药、化工、焦化等行业重度污染地块规划用途，推进腾退地块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到 2025 年，建设用地土壤污染修复和风险管控措施实现全覆盖。</p>	<p>项目位于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占地面积为工业用地；项目排放污染物不会涉及有毒有害物质，正常工况下不会对土壤环境造成污染。</p>	符合

	《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第二章 监督管理:第八条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必须保证大气污染物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并符合国家和本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后各污染物能够稳定达标排放。	符合
	《河北省坚决防止反弹2022年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要点》(冀气领组(2022)2号)	严控“两高”产业规模。以钢铁、水泥、煤电等行业企业为重点,严格控制新增产能(产能置换除外),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持续巩固去产能成果,严格落实产业准入条件,坚决防止反弹	本项目为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两高”产业。	符合
		开展扬尘污染攻坚。聚焦建筑施工、城市道路、公路、工业企业、线性工程、运输车辆和裸露地面等八大领域扬尘污染源,实施动态更新,持续开展专项攻坚。施工工地全面落实“六个百分百”“两个全覆盖”要求,渣土运输车辆实施洁净密闭运输。扬尘在线监测设施实现应联尽联、规范运行、稳定联网,严格落实超标处罚制度。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治理,推行水洗机扫模式	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工作,基本无扬尘污染。	符合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推动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和超低排放。巩固钢铁、焦化、煤电、水泥、平板玻璃、陶瓷等行业超低排放成效,实施工艺全流程深度治理,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管控。推进砖瓦、石灰、铸造、铁合金、耐火材料等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以工业炉窑污染综合治理为重点,深化工业氮氧化物减排。开展生活垃圾焚烧烟气深度治理,探索研发二噁英治理和控制技术,到2025年,所有焚烧炉烟气达到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本项目属于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重污染企业和重点行业。	符合
		深化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以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安全高效推进挥发性有机物	本项目属于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重污染企业和重点行业。	符合

		<p>(VOCs) 综合治理, 实施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无组织排放和末端深度治理等提升改造工程。取消非必要的挥发性有机物 (VOCs) 废气排放系统旁路, 必须保留的加强监管与治理。推行加油站夏季高温时段错时装卸油, 提倡城市主城区和县城建筑墙体涂刷、建筑装饰以及道路划线、栏杆喷涂、沥青铺装等户外工程错时作业。加强汽修行业挥发性有机物 (VOCs) 综合治理, 加大餐饮油烟污染治理力度。开展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挥发性有机物 (VOCs) 综合治理, 重点工业园区建立统一的泄漏检测与修复 (LDAR) 管理系统, 推广建设涉挥发性有机物 (VOCs) “绿岛”项目, 规划建设一批集中涂装中心、活性炭集中处理中心、溶剂回收中心等。建立健全监测预警监控体系, 探索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有组织、无组织超标排放自动留样监测, 强化自动监测数据执法应用。</p>	白饮料制造, 不属于重污染企业和重点行业。项目不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	
《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		<p>优化空间布局。合理确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充分考虑水资源、水环境承载能力, 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重大项目原则上布局在优化开发区和重点开发区, 并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鼓励发展节水高效现代农业、低耗水高新技术产业以及生态环保型旅游业, 严格控制缺水地区、水污染严重地区和敏感区域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p>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污染行业。	符合
		<p>抓好工业节水。制定国家鼓励和淘汰的用水技术、工艺、产品和设备目录, 完善高耗水行业取用水定额标准。开展节水诊断水平衡测试、用水效率评估, 严格用水定额管理。</p>	本项目水重复利用率为 87.17%, 水利用率较高。	符合

<p>《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lt;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gt;的通知》 相</p>	<p>加大执法力度。排污单位必须依法实现全面达标排放。逐一排查工业企业排污情况，达标企业应采取措施确保稳定达标；对超标和超总量的企业予以“黄牌”警示，一律限制生产或停产整治；对整治仍不能达到要求且情节严重的企业予以“红牌”处罚，一律停业、关闭。</p> <p>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重点打击私设暗管或利用渗井、渗坑、溶洞排放、倾倒含有毒有害污染物废水、含病原体污水，监测数据弄虚作假，不正常使用水污染物处理设施，或者未经批准拆除、闲置水污染物处理设施等环境违法行为。对造成生态损害的责任者严格落实赔偿制度。</p>	<p>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符合
	<p>鼓励发展节水高效现代农业、低耗水高新技术产业以及生态保护型旅游业，严格控制缺水地区、水污染严重地区和敏感区域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p>		符合
	<p>推进污染企业退出。各市于 2016 年底前，结合化解过剩产能、节能减排和企业兼并重组，出台辖区域城市建成区内现有钢铁、造纸、石油化工、制革、印染、食品发酵、原料药制造、化工等污染较重企业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实施方案，明确完成时限，推动污染企业有序退出</p>	<p>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符合
	<p>严格控制高污染、高耗水行业新增产能。产能过剩产业实行新增产能等量替代、涉水主要污染物排放同行业倍量替代。对造纸、焦化、氮肥、石油化工、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制革、农药、电镀等“十大”重点行业，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实行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力度</p>		符合

		<p>推进产业升级转型。各市要结合实际，推进循环发展和工业企业绿色转型。围绕全省钢铁、水泥、玻璃、焦化、石化、轻工、食品、纺织服装、医药等传统产业，加大技术改造力度，提高节能减排水平和资源综合利用率水平，实现向低投入、低消耗、低污染、高产出的“三低一高”转变，突出节能减排降耗减排治污，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p>		符合
		<p>严格控制工业污染源排放。全面取缔“十小”落后企业。2016年6月底前，完成全省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企业排查，制定和实施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砷、炼硫、炼油、电镀、农药等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取缔实施方案，于2016年底前全部取缔</p>	企业不属于“十小”企业；项目废水经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	符合
		<p>专项整治“十大”重点行业。全面排查造纸、焦化、氮肥、有色金属、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制革、农药、电镀等“十大”重点行业水污染物排放情况，到2016年6月底前，出台全省“十大”重点行业专项治理与清洁化改造方案，明确治理目标、任务和期限</p>	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符合
		<p>所有排污单位要采取措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对超标或超排放总量排污单位依法限产限排或责令停产整治，并及时通报超标排污企业名单、超标排污时间等信息，对整治仍不能达到要求且情节严重的排污单位依法责令停业、关闭，查封、扣押污染物排放设施、设备。</p>	项目废水经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厂区采取分区防渗，防止对地下水的污染。	符合
		<p>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重点打击私设暗管或利用渗井、渗坑、矿井、溶洞等排放、倾倒含有毒有害污染物废</p>		符合

		水、含病原体污水，监测数据弄虚作假，不正常使用水污染物处理设施，或者未经批准拆除、闲置水污染物处理设施等环境违法行为。		
		加强工业水循环使用，推进矿井水综合利用，煤炭矿区补充用水、周边地区生产和生态用水优先使用矿井水，加强洗煤废水循环利用。推广先进污水深度处理技术，加强高耗水企业废水再生回用	本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水源为地表水，不涉及地下水开采。	符合
		遏制地下水超采。严格控制地下水超采。在唐山、廊坊、保定、沧州、衡水、邢台、邯郸等地面沉降、地裂缝、岩溶塌陷等地质灾害易发区开发利用地下水，应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严格控制深层承压水开采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第十九条生产、使用、贮存、运输、回收、处置、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避免土壤受到污染。		符合
	《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	提出防范土壤污染的具体措施；需要建设的土壤污染防治设施，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本项目正常工况下不存在土壤、环境污染途径，且厂区采取分区防控措施，不会对周边土壤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符合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净土计划”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冀政发〔2017〕3号)	明确防范土壤污染具体措施，纳入环保“三同时”管理		符合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在沙化土地范围内从事开发建设活动的，必须事先就该项目可能对当地及相关地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经济开发区	符合

	<p>《关于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p> <p>区生态产生的影响进行影响评价，依法提交环境影响报告；环境影响报告应当包括沙区分布图对比结果，本项目不属于沙区，不涉及沙化土地。</p>	
综上，项目符合相关现行环境管理政策要求。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组成及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1#车间	该项目占地约 20 亩（合 13333.33m <sup>2</sup> ），位于定州高新技术经济开发区长安工业园区，租赁厂房共 9300m <sup>2</sup> ，其中车间 8500m <sup>2</sup> ，食堂 150m <sup>2</sup> ，办公楼 650m <sup>2</sup> ，新上配套饮料制品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年产果汁饮料 1 万吨。
		2#车间	项目组成及工程内容详见表 2-1。
		办公楼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食堂	
	辅助工程	锅炉房	
		门卫室	
		危废间	
	储运工程	原料库	
		成品库	
	公用工程	供水	
		供电	
		供热	
		供气	
	环保工程	废气	

			筒 (DA003)	
		食堂油烟	集气罩收集, 设置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 1 根引至楼顶的排气筒排放 (DA004)。	
		无组织废气: 车间密闭, 加强有组织废气收集等措施。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职工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站处理能力为 20m <sup>3</sup> /d, 处理工艺采用“格栅+调节+沉淀+水解酸化+接触氧化”。废水经处理后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废反渗透膜、除尘灰收集后外售; 污水处理站污泥、废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用做堆肥原料; 隔油池废油交由相关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间,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 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项目现状照片如下图:



图 2-1 项目现状照片

### 3、主要产品及产能

项目建成后年产 1 万吨果汁饮料。具体产品及产能详见表 2-2。

**表 2-2 主要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单位
1	小吊梨汤	1500	t/a
2	酸梅汤	1000	t/a
3	玉米汁	1500	t/a
4	梨汁	1200	t/a
5	山楂汁	1200	t/a
6	桃汁	1500	t/a
7	酸奶饮品	1500	t/a
8	马蹄水	600	t/a
合计		10000	t/a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2-3。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台/套)	规格型号	备注
1	灌装机	5	ASP100-4F	/
2	UHT 杀菌机	5	1-76-6M304316LHARD	/
3	蒸煮锅	8	TBTK-2000HEAD	/
4	均质机	5	SRH2000-60	/
5	水处理	1 套	ST-2-10	含 2 台石英砂过滤罐和 1 台 RO 反渗透设备
6	CIP 清洗系统	3 套	TBTK-3000-VIJ316304	/
7	锅炉	1	2t/h	/
8	打浆机	1	DJ1-2.5	/
9	胶体磨	1	CRM-240	/
10	振动筛	1	/	/
11	空压机	1	PST-P37A	/
12	冰水机	1	ATW-305WS	/
13	发酵罐	4	TBTK-3000-VIJS	/
14	调配罐	3	TBTK-5000-VIJS	/
15	包装机	5	/	/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详见表 2-4。

表 2-4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消耗量	单位	用途	备注
1	雪梨	12	t/a	小吊梨汤/梨汁	外购
2	银耳	1.6	t/a	小吊梨汤	外购
3	山楂	1	t/a	酸梅汤/山楂汁	外购
4	乌梅	0.6	t/a	酸梅汤	外购
5	桃	12	t/a	桃汁	外购
6	玉米	10	t/a	玉米汁	外购
7	奶粉	1.5	t/a	乳饮料	外购
8	香精	0.16	t/a	梨汁/桃汁等	外购
9	冰糖	1000	t/a	/	外购
10	马蹄	0.6	t/a	马蹄水	外购
11	硝酸	12	t/a	浓度 1.5%-2%, 用于清洗杀菌机、灌装机	液态, 桶装, 25kg/桶
12	片碱	6	t/a	浓度 2.0%, 用于清洗杀菌机、灌装机	液态, 桶装, 25kg/桶
13	保加利亚乳杆菌嗜热链球菌	0.0045	t/a	用于酸奶饮品接种发酵	外购
14	新鲜水	12780	m <sup>3</sup> /a	/	由园区集中供水管网提供
15	电	150	万 kWh/a	/	由园区供电管网提供
16	天然气	16	万 Nm <sup>3</sup> /a	/	由园区供气管网提供

## 6、公用工程

### (1) 给排水

#### ①给水

新鲜水由园区集中供水管网提供。项目设 1 套 10m<sup>3</sup>/h 水处理设备, 制水率为 80%, 采用“石英砂机械过滤+RO 反渗透”工艺制备纯水, 供生产使用。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纯水制备用水 12.5m<sup>3</sup>/d, 设备清洗用水 2m<sup>3</sup>/d、原料清洗用水 6.5m<sup>3</sup>/d、乳粉化料用水 6m<sup>3</sup>/d、熬制用水 6m<sup>3</sup>/d、打浆用水 6m<sup>3</sup>/d、饮料调配用水 (纯水 8m<sup>3</sup>/d)、锅炉用水 (纯水 2m<sup>3</sup>/d, 循环水量 48m<sup>3</sup>/d)、循环冷却用水 4m<sup>3</sup>/d, 循环水量为 200m<sup>3</sup>/d; 水喷淋塔用水 0.4m<sup>3</sup>/d, 循环水量 20m<sup>3</sup>/d, 生产总用水量为 320.6m<sup>3</sup>/d, 其中新鲜水 42.6m<sup>3</sup>/d, 纯水 10m<sup>3</sup>/d, 循环水 268m<sup>3</sup>/d, 水重复利用率为 83.59%。

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 参考河北省用水定额《生活与服务业用水定额第 1 部分: 居民生活》(DB13/T5450.1-2021) 可知, 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为 18.5~22.0m<sup>3</sup>/(人·a)。结合当地实际情况, 确定本项目职工日常生活用水量按 60L/(人·d) 计, 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2m<sup>3</sup>/d (360m<sup>3</sup>/a)。

## ②排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12m<sup>3</sup>/d, 全部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可按用水量的 80% 计, 即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96m<sup>3</sup>/d,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排入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给排水平衡情况详见表 2-5。

表 2-5 项目给排水平衡表

项目	总用 水量	新鲜 水量	循环 水量	产纯 水水 量	纯水 用量	损耗 量	产废 水量	废水去向
纯水制备	12.5	12.5	0	10	0	0.5	2	厂区污水处 理站
设备清洗	2.5	2.5	0	0	0	0.5	2.0	
原料清洗	6	6	0	0	0	1.2	4.8	
乳粉化料	6	6	0	0	0	6	0	损耗量 6 进入 产品
熬制	8	8	0	0	0	8	0	损耗量中 6.4 进入产品, 1.6 蒸发损耗
打浆	2	2	0	0	0	2	0	损耗量 2 进入 产品
饮料调配	8	0	0	0	8	8	0	损耗量 10 进 入产品
锅炉用水	50	0	48	0	2	1	1	厂区污水处 理站
循环冷却	204	4	200	0	0	2	2	
水喷淋塔	20.4	0.4	20	0	0	0.2	0.2	
职工生活用 水	1.2	1.2	0	0	0	0.24	0.96	隔油池+化粪 池+厂区污水 处理站
合计	320.6	42.6	268	10	10	29.64	12.9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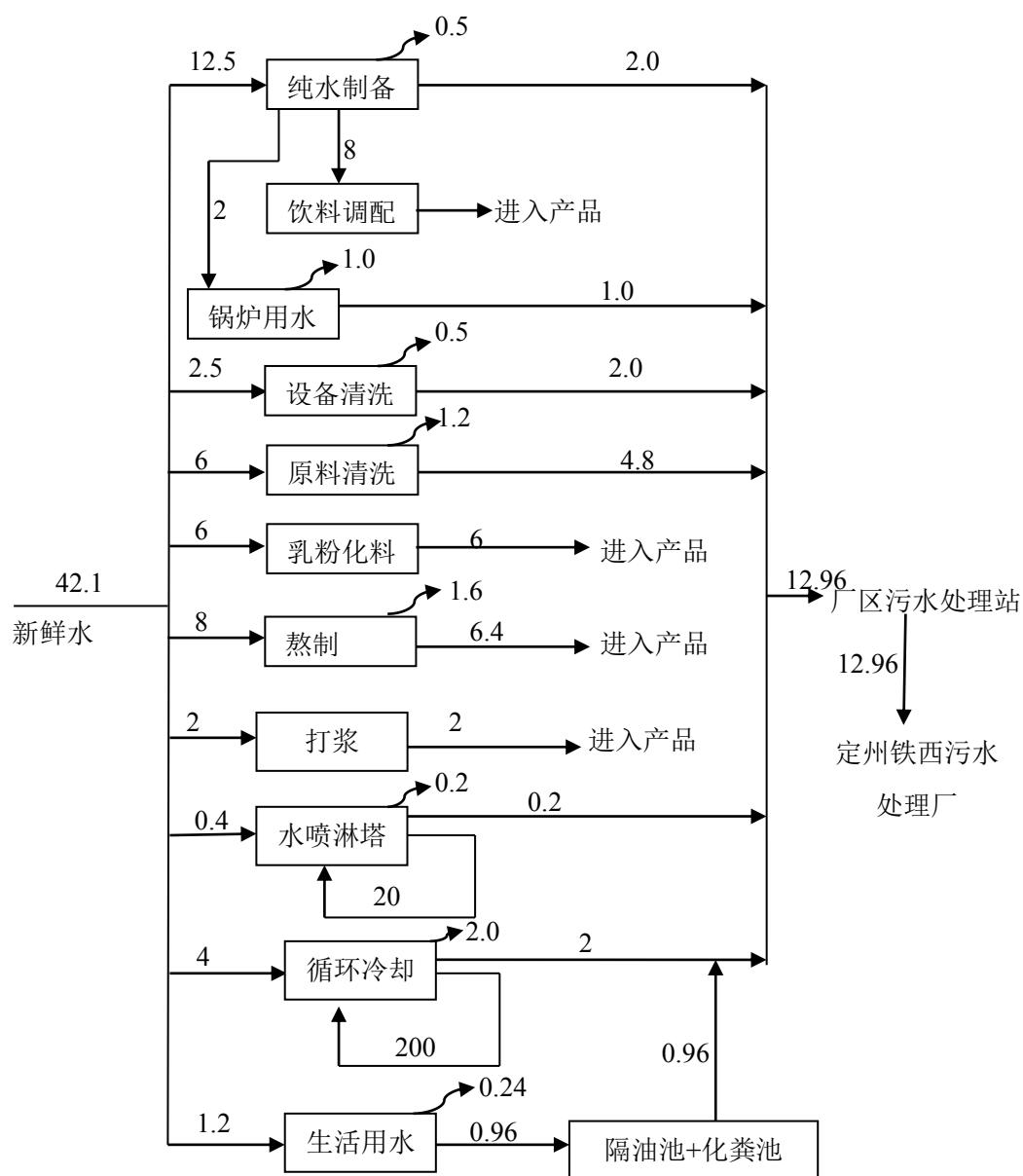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给排水平衡图 单位:  $\text{m}^3/\text{d}$

#### (2) 供电

由园区供电系统提供,厂区设置2台变压器,其中1台为315kVA,1台为500kVA。项目用电量为150万 kWh/a,能够满足用电项目需求。

#### (3) 供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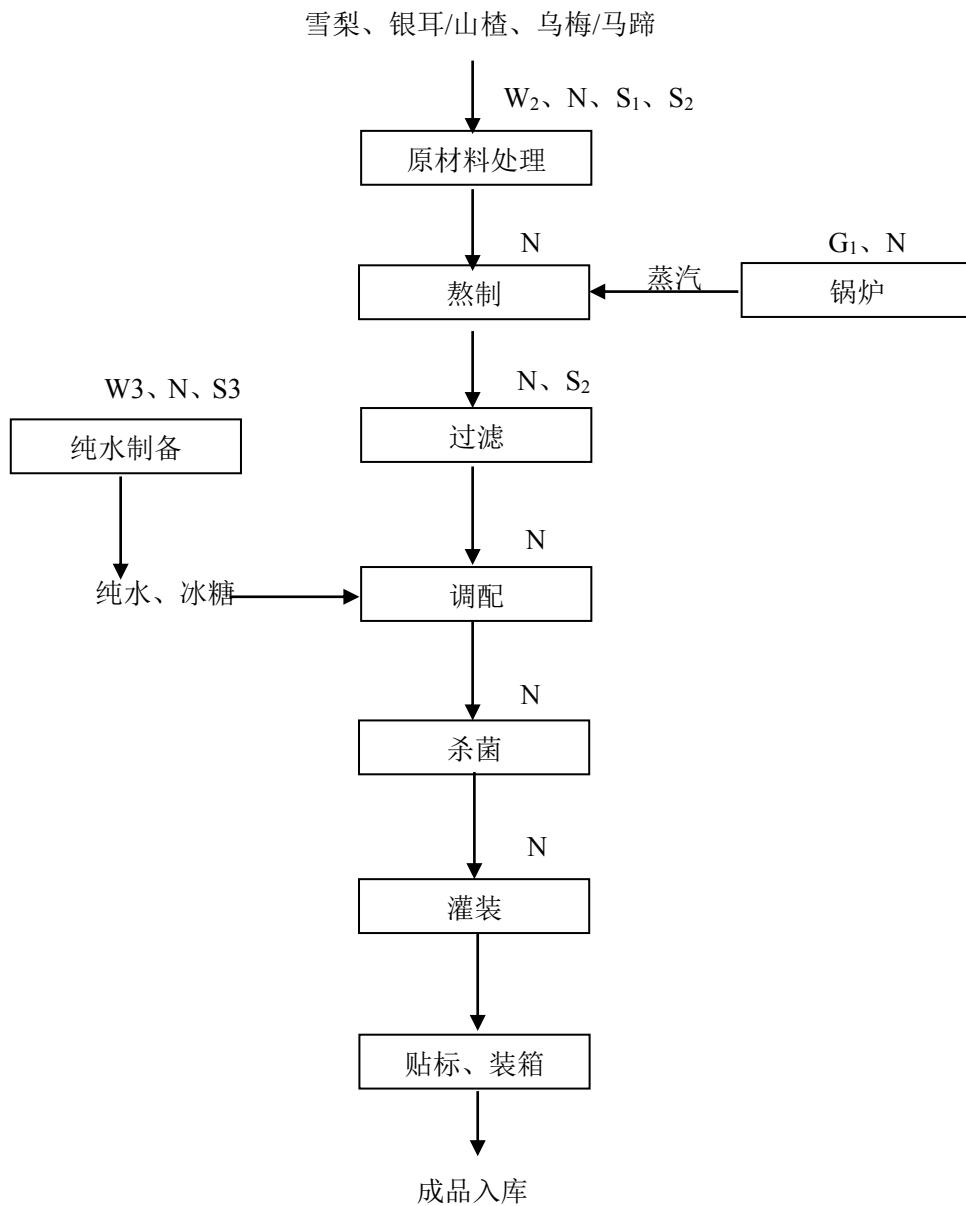
生产用热使用1台2t/h天然气锅炉提供的蒸汽,车间内不设置采暖设施;冬季办公生活采暖由电暖空调提供。

#### (4) 供气

项目天然气由园区供气管网提供,项目年用天然气量为16万  $\text{Nm}^3$ 。

###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p>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实行三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p> <p><b>9、厂区平面布置</b></p> <p>本项目厂区大门位于厂区东侧，门口设置门卫室。1#车间位于厂区南部，2#车间及锅炉房位于厂区北部，原料库位于厂区西部，厂区东部为办公楼。车间内部进行功能分区，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的前提下，考虑运输、安全等各方面要求，车间内按各种设施不同功能进行布置和组合，平面布置紧凑合理，有利生产，方便管理。</p>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项目产品为果汁饮料，以雪梨、银耳、山楂、乌梅、玉米、奶粉等为原料，经原料清洗、打浆/熬制/发酵、调配、杀菌、灌装等工序制得成品。本项目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如下：</p> <p><b>1、酸梅汤/小吊梨汤/马蹄水</b></p> <p>酸梅汤、小吊梨汤和马蹄水工艺流程基本一致，其工艺流程见图 2-2：</p>



图例: G 废气 W 废水 N 噪声 S 固废

图 2-1 酸梅汤、小吊梨汤和马蹄水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 (1) 原材料处理

项目外购的雪梨、马蹄为鲜物料，冷藏储存，银耳、山楂、乌梅为干物料，袋装储存。生产时将原料取出，雪梨、马蹄人工切块去核，将此与银耳、山楂、乌梅等干物料在清洗池内进行人工清洗。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清洗废水 W<sub>2</sub>、原材料处理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 S<sub>1</sub>、雪梨、马蹄人工切块过程产生的下脚料 S<sub>2</sub>。

### (2) 熬制

清洗处理后的原料放入物料篮内，天车运输至蒸煮锅内，加水进行熬制，

熬制 2-3h。项目蒸煮锅热源由蒸汽锅炉提供。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燃气锅炉烟气 G<sub>1</sub>、锅炉外排水 W<sub>3</sub>、纯水制备产生的废反渗透膜 S<sub>3</sub>、设备噪声 N。

### （3）过滤

熬制结束后物料和液体经振动筛进行过滤，振动筛为单层筛网，筛网粒径为 80 目，筛上物收集后送环卫部门处理。筛下物经管道泵送至调配罐进行下一工序。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过滤过程产生的下脚料 S<sub>2</sub>、设备噪声 N。

### （4）调配

过滤后的液体经管道泵送至调配罐内，与纯水、冰糖按照一定比例进行调配，调配过程在密闭调配罐内进行搅拌。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设备噪声 N。

### （5）杀菌、灌装、贴标、装箱

调配好的果汁经管道泵送至 UHT 杀菌机进行杀菌，杀菌温度控制在 108℃，杀菌过程为密闭空间。杀菌后的果汁经管道泵送至灌装机进行灌装，灌装后人工贴标，最后经打包机封箱后，经铲车运至成品库暂存待售。

项目生产结束后，采用设备表面含酸性或碱性，按照产品要求，需对杀菌机、灌装机进行清洗，清洗液根据情况加入清水、硝酸或片碱溶液进行清洗，清洗结束后再采取清水进行清洗。参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附录 B 电镀主要废气污染物产污系数相关要求，本项目硝酸浓度<3%，硝酸挥发的 NO<sub>x</sub> 废气可忽略不计，因此本项目不再考虑。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 W<sub>4</sub>、设备噪声 N。

## 2、玉米汁/果汁饮料（梨汁、桃汁、山楂汁）

玉米汁和果汁饮料的工艺流程基本一致，其工艺流程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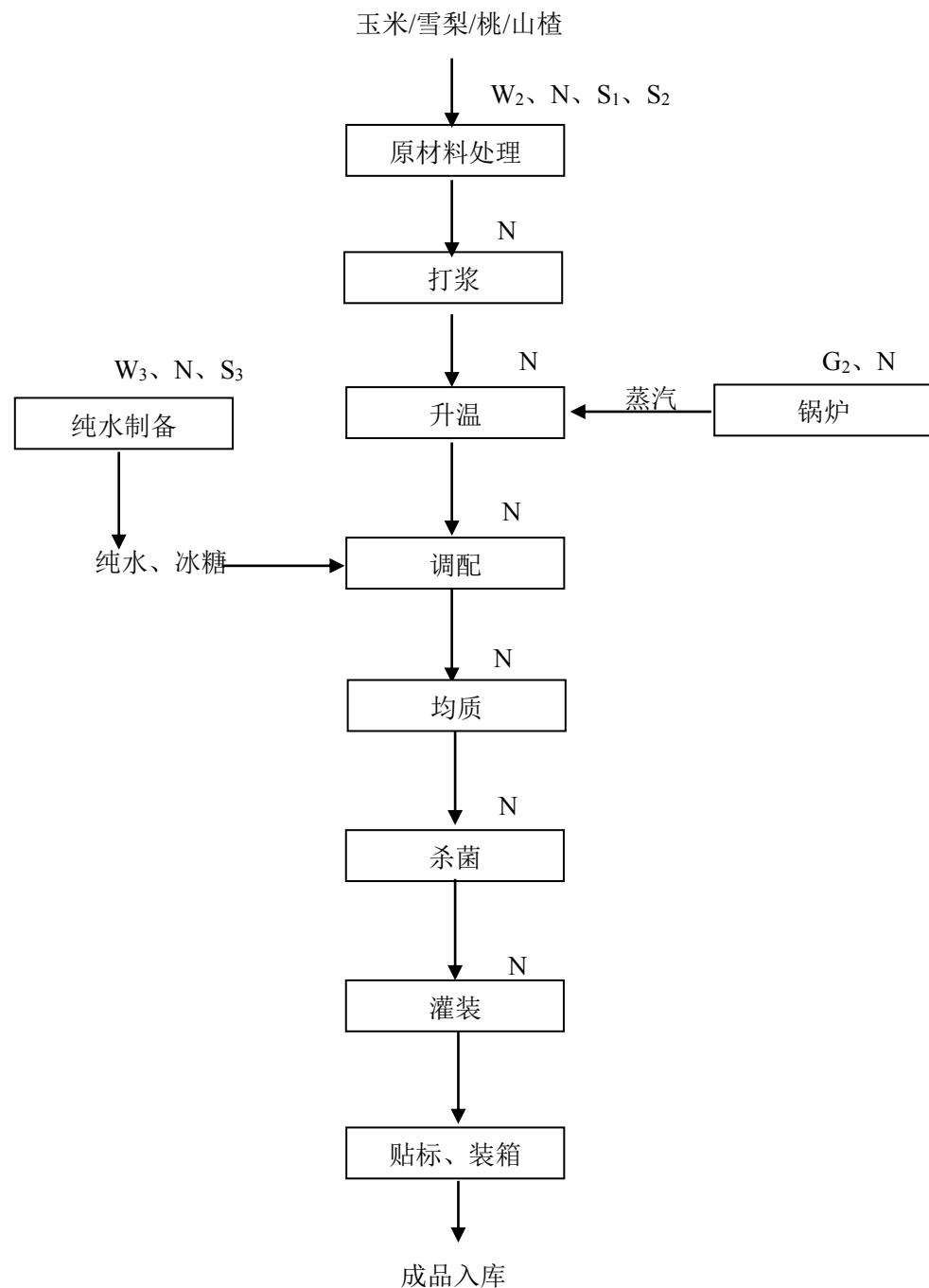


图 2-2 玉米汁/果汁饮料（梨汁、桃汁、山楂汁）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 （1）原材料处理

项目外购的雪梨、桃为鲜物料，冷藏储存，玉米为颗粒状，山楂为干物料，袋装储存。生产时将原料取出，雪梨人工切块去核，将此与山楂、玉米等物料在清洗池内进行人工清洗。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清洗废水  $W_2$ 、原料处理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  $S_1$ 、雪梨、桃人工切块过程产生的下脚料  $S_2$ 。

#### **(2) 打浆**

清洗处理后的原料放入物料篮内，天车运输至打浆机内，加水进行打浆，打浆时间控制在 1-2h。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设备噪声  $N$ 。

#### **(3) 过滤**

打浆结束后物料泵送至管道换热器内进行升温，升温采用燃气锅炉蒸汽提供。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燃气锅炉烟气  $G_2$ 、锅炉外排水  $W_3$ 、过滤过程产生的下脚料  $S_2$ 、锅炉纯水制备产生的废反渗透膜  $S_3$ 、设备噪声  $N$ 。

#### **(4) 调配**

升温后的液体经管道泵送至调配罐内，与纯水、冰糖按照一定比例进行调配，调配过程在密闭调配罐内进行搅拌。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设备噪声  $N$ 。

#### **(5) 均质**

调配好的物料经管道泵送至均质机进行均质处理，悬浊液状态的物料在均质机超高压作用下，发生物理、结构性质等一系列变化，最终达到均质效果。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设备噪声  $N$ 。

#### **(5) 杀菌、灌装、贴标、装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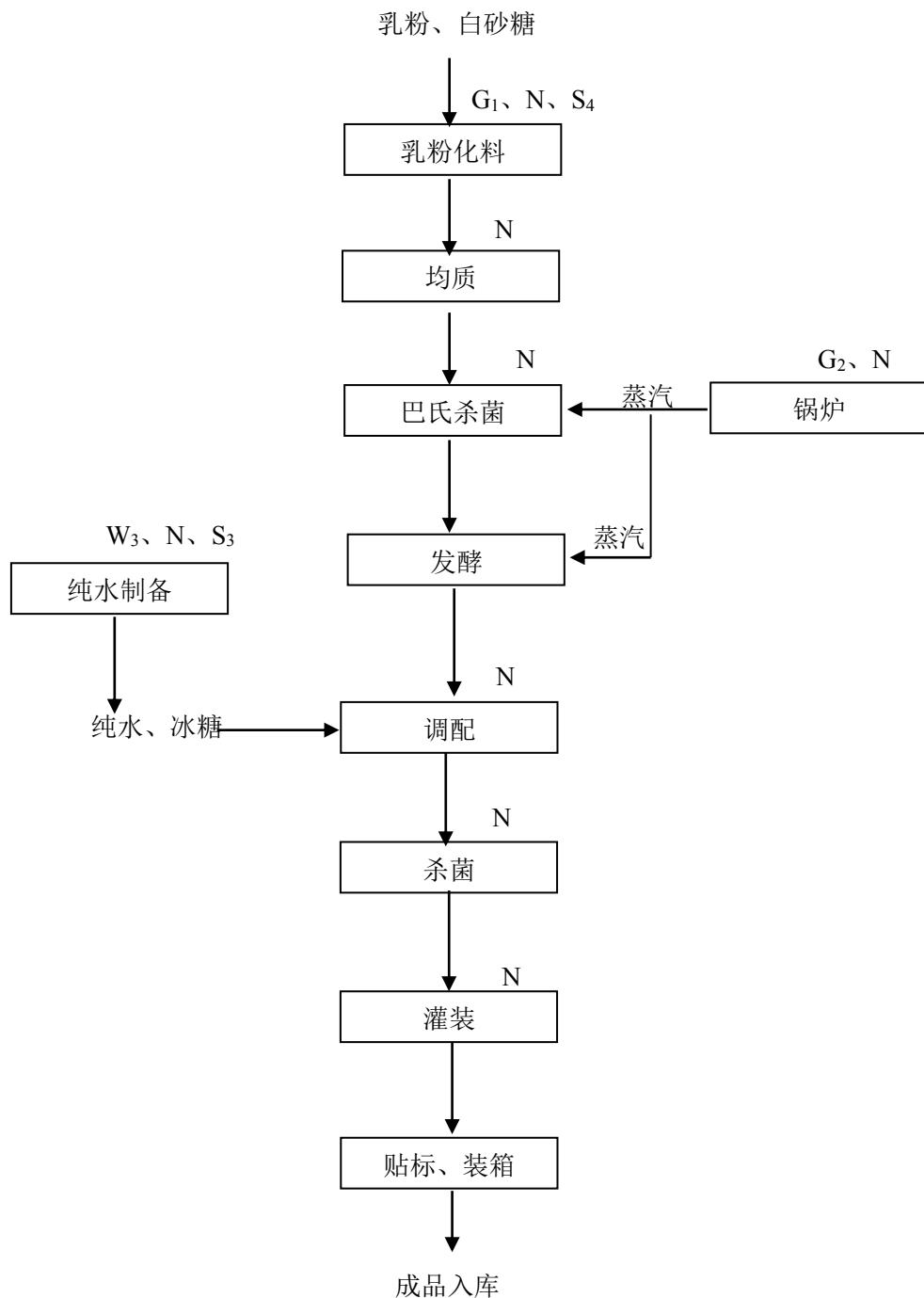
均质好的果汁经管道泵送至 UHT 杀菌机进行杀菌，杀菌温度控制在 108℃，杀菌过程为密闭空间。杀菌后的果汁经管道泵送至灌装机进行灌装，灌装后人工贴标，最后经打包机封箱后，经铲车运至成品库暂存待售。

项目生产结束后，采用设备表面含酸性或碱性，按照产品要求，需对杀菌机、灌装机进行清洗，清洗液根据情况加入清水、硝酸或片碱溶液进行清洗，清洗结束后再采取清水进行清洗。参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 附录 B 电镀主要废气污染物产污系数相关要求，本项目硝酸浓度<3%，硝酸挥发的 NO<sub>x</sub> 废气可忽略不计，因此本项目不再考虑。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 W<sub>4</sub>、设备噪声 N。

### 3、含乳饮料

含乳饮料工艺流程见图 2-4：



图例: G 废气 W 废水 N 噪声 S 固废  
图 2-3 含乳饮料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 (1) 乳粉化料

项目将外购的乳粉、白砂糖人工导入混合罐中，加水后进行化料，混合罐

中由胶体磨和回流装置混合 30-50min。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投料废气 G<sub>1</sub>、除尘灰 S<sub>4</sub>、设备噪声 N。

#### (2) 均质

化料后的液体经密闭管道泵送至均质机进行均质处理。液体在均质机超高压作用下，发生物理变化，最终达到均质效果。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设备噪声 N。

#### (3) 巴氏杀菌

均质后的物料由管道泵送至 UHT 杀菌机进行巴氏杀菌。巴氏杀菌不仅消灭腐败菌，而且可使能引起化学变化的酶类（果胶酶等）钝化。为了既达到杀菌目的，又尽可能降低对物料品质的影响，必须选择合理的加热温度和时间。本项目采用高温瞬时灭菌处理，处理温度为 135-140℃，保温 5-30s，已达到商业无菌要求。项目保温采用燃气锅炉蒸汽提供。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燃气锅炉烟气 G<sub>2</sub>、锅炉外排水 W<sub>3</sub>、锅炉纯水制备产生的废反渗透膜 S<sub>3</sub>、设备噪声 N。

#### (4) 发酵

巴氏杀菌后的物料由泵入方式进入发酵罐，加入菌种保加利亚乳杆菌嗜热链球菌进行无菌接种，接种发酵过程保持一定温度，项目采用燃气蒸汽锅炉进行保温。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设备噪声 N。

#### (5) 调配、杀菌、灌装、贴标、装箱

发酵后的物料由破乳泵泵入调配罐，将纯水、白砂糖化料后泵入调配罐进行调配，调配好的含乳液体进入全自动列管杀菌，杀菌温度保持 115℃，杀菌后泵送至无菌灌装机进行灌装，灌装后人工贴标，最后采用打包机进行封箱处理，封箱后由铲车运至成品库堆存待售。

项目生产结束后，采用设备表面含酸性或碱性，按照产品要求，需对杀菌机、灌装机进行清洗，清洗液根据情况加入清水、硝酸或片碱溶液进行清洗，清洗结束后再采取清水进行清洗。参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电镀》(HJ984-2018) 附录 B 电镀主要废气污染物产污系数相关要求，本项目硝酸浓度<3%，硝酸挥发的 NO<sub>x</sub> 废气可忽略不计，因此本项目不再考虑。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 W<sub>4</sub>、设备噪声 N。

表 2-6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别	序号	污染源名称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或去向	产生规律	
废气	G <sub>1</sub>	投料废气	颗粒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间断	
	G <sub>2</sub>	锅炉烟气	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气黑度	采用清洁燃料天然气, 设置低氮燃烧器+15m 排气筒 (DA002)	连续	
	G <sub>3</sub>	污水处理站废气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污水站加盖密闭+活性炭吸附装置+水喷淋塔+15m 排气筒 (DA003)	连续	
	G <sub>4</sub>	食堂油烟	油烟	集气罩+油烟净化器+引至楼顶的排气筒 (DA004)	间断	
废水	W <sub>1</sub>	职工生活	COD、SS、氨氮、BOD <sub>5</sub>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间断	
	W <sub>2</sub>	生产废水	pH、SS、COD、BOD <sub>5</sub> 、氨氮、总磷、色度	项目生产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连续	
	W <sub>3</sub>	锅炉外排水				
噪声	N	生产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采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	间断	
固废	S <sub>1</sub>	原料处理	废包装材料	收集后外售	间断	
	S <sub>2</sub>	原料处理; 筛分	下脚料	收集后外售用做堆肥原料		
	S <sub>3</sub>	纯水制备	废反渗透膜	收集后外售		
	S <sub>4</sub>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S <sub>5</sub>	污水处理站	污泥	收集后外售用做堆肥原料		
	S <sub>6</sub>	隔油池	废油	交有相关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S <sub>7</sub>	废气处理装置	废活性炭	暂存于危废间, 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S <sub>8</sub>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 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 3 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p> <p>根据 2022 年定州市环境质量报告中的相关数据，定州市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见表 3-1。</p>												
<b>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b>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	60	21.7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3	40	82.5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位百分位数	1300	4000	32.5	达标							
O <sub>3</sub>	8 小时平均第 90 位百分位数	177	160	110.6	不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79	70	112.9	不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1	35	145.7	不达标							
<p>根据表 3-1 可知，项目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 O<sub>3</sub>、PM<sub>10</sub>、PM<sub>2.5</sub>。</p> <p>(2)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p> <p>本项目特征污染物 TSP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数据引用河北众淳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出具的《河北纵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健身器材 10000 套项目环境质量现状检测报告》(ZCHJ202304H001) (检测日期 2023 年 4 月 12 日-2023 年 4 月 14 日)，本项目距离现状监测点西坂村监测点位最近距离为 3570m，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 (可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 中现状监测数据要求。</p> <p>特征污染物 NH<sub>3</sub> 和 H<sub>2</sub>S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数据由河北人宜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7 日至 2024 年 6 月 9 日进行监测，监测点位为赵村。</p> <p>① 监测点位及因子</p> <p>西坂村，TSP；赵村，NH<sub>3</sub>、H<sub>2</sub>S</p>												

② 监测时段及频次

TSP：连续监测 3 天，监测 24 小时平均浓度，每日连续采样 24 小时。

NH<sub>3</sub>、H<sub>2</sub>S：连续监测 3 天，监测 1 小时平均浓度。

③ 评价标准

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NH<sub>3</sub> 和 H<sub>2</sub>S 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

④ 监测及评价结果

根据监测结果及相关评价标准，环境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3-2。

**表 3-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统计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mg/m <sup>3</sup> )	监测浓度范围 (mg/m <sup>3</sup> )	最大浓度占 标率(%)	超标率 (%)	达标情况
西坂村	TSP	24h 平均	0.3	0.107~0.133	44.3	0	达标
赵村	NH <sub>3</sub>	1h 平均	0.2	0.009~0.016	8	0	达标
	H <sub>2</sub> S	1h 平均	0.01	0.002~0.004	40	0	达标

由上表分析结果可知，监测点 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NH<sub>3</sub> 和 H<sub>2</sub>S 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

##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厂址距离最近的地表水河流为北侧 4680m 处的唐河，根据 2022 年度定州市环境质量报告中相关监测数据可知，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满足《地表水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 类标准要求。

## 3、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内，占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且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 6、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无需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p>通过对本项目的现场踏勘及有关技术资料分析，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项目厂界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地下水保护目标。本项目 50m 范围有声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 500m 范围有大气环境保护目标，项目主要保护目标见表 3-3。</p> <p><b>表 3-3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环境要素</th>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sup>°</sup></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m)</th> <th rowspan="2">保护级别</th> </tr> <tr> <th>N</th> <th>E</th> </tr> </thead> <tbody> <tr> <td>大气环境</td> <td>新民庄村</td> <td>38.5373</td> <td>114.9089</td> <td>村庄</td> <td>村民</td> <td>二类区</td> <td>S</td> <td>330</td> <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td> </tr> <tr> <td>声环境</td> <td colspan="8">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td><td></td></tr> <tr> <td>地下水环境</td> <td colspan="8">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目标</td><td></td></tr> <tr> <td>生态环境</td> <td colspan="8">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td><td></td></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sup>°</sup>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保护级别	N	E	大气环境	新民庄村	38.5373	114.9089	村庄	村民	二类区	S	33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声环境	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目标									生态环境	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sup>°</sup>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保护级别																																				
		N	E																																																		
大气环境	新民庄村	38.5373	114.9089	村庄	村民	二类区	S	33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声环境	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目标																																																				
生态环境	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1、废气</p> <p>运营期投料废气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其他)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锅炉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烟气黑度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p> <p>污水处理站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及表 1 新扩改建二级标准限值。</p> <p>食堂油烟参照执行《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 中表 1 小型排放限值要求。</p>																																																				

表 3-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有组织废气	投料废气	颗粒物	排气筒	15	m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二级标准
			浓度限值	12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3.5	kg/h	
	锅炉烟气	SO <sub>2</sub>	浓度限值	10	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NO <sub>x</sub>	浓度限值	50	mg/m <sup>3</sup>	
		颗粒物	浓度限值	5	mg/m <sup>3</sup>	
		烟气黑度	限值	1	级	
	污水处理站废气	/	排气筒	15	m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氨	排放速率	4.9	kg/h	
		硫化氢	排放速率	0.33	kg/h	
		臭气浓度	限值	2000	无量纲	
	食堂油烟	油烟	浓度限值	1.5	mg/m <sup>3</sup>	《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 中表 1 小型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	厂界	颗粒物	1.0		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氨	1.5		mg/m <sup>3</sup>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新扩建二级标准限值
		硫化氢	0.06		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 2、废水

本项目外排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表 3-5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	标准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厂进 水水质要求	本项目 执行标准
pH(无量纲)	6-9	6-9	6-9
COD(mg/L)	500	400	400
BOD <sub>5</sub> (mg/L)	300	200	200
SS(mg/L)	400	200	200
氨氮(mg/L)	--	30	30

### 3、噪声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表 3-6 施工期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

时期	污染物	时间	标准值 (dB (A))	执行标准
施工期	厂界 Leq	昼间	70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表 1 建筑施工场界环 境噪声排放限值
		夜间	55	

**表 3-7 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

时期	标准值			单位	标准来源
运营期	3类	昼间	65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

###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标准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标准要求。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管理工作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20]247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及《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改革和优化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工作的通知》(冀环总[2014]283号),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sub>3</sub>-N、SO<sub>2</sub>、NO<sub>x</sub>。

### (1) 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值的确定

根据《河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确权管理暂行办法》(冀环规范[2022]3号)排污单位排污权按照以下方法计算:排污单位废水排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按照其废水排放量和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执行的排放标准,计算排污权;项目涉及 COD 和 NH<sub>3</sub>-N 排放,废水排放执行《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5-2018)的重点区域控制限值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即 COD: 30mg/L、NH<sub>3</sub>-N: 1.5mg/L,废水重点污染物以排放标准核算的排放量结果详见表 3-8。

**表 3-8 废水重点污染物达标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	排放/协议标准(mg/L)	排水量(m <sup>3</sup> /d)	运行时间(d/a)	核算排放量(t/a)	
	COD	30	12.96	300	0.117	
	NH <sub>3</sub> -N	1.5	12.96	300	0.006	
	核算公式	废水污染物(t/a)=排放标准(mg/L)×废水量(m <sup>3</sup> /d)×生产时间(d/a)/10 <sup>6</sup>				
	核算过程	COD=30(mg/L)×12.96(m <sup>3</sup> /d)×300(d/a)/10 <sup>6</sup> =0.1166t/a≈0.117t/a NH <sub>3</sub> -N=1.5(mg/L)×12.96(m <sup>3</sup> /d)×300(d/a)/10 <sup>6</sup> =0.0058t/a≈0.006t/a				

### (2) 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值的确定

本项目新增 SO<sub>2</sub>、NO<sub>x</sub>、颗粒物总量控制指标计算如下:

**表 3-9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总量指标核定**

项目		废气量 m <sup>3</sup> /h	时间 (h)	排放标准/预测浓度 (mg/m <sup>3</sup> )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锅炉天然气燃烧	SO <sub>2</sub>	1724048m <sup>3</sup> /a		10	0.017
	NO <sub>x</sub>			50	0.086
	颗粒物			5	0.009
投料工序	颗粒物	10000	7200	1.11	0.080
核算公式		污染物排放量 (t/a)=排放标准限值(mg/m <sup>3</sup> ) ×废气量 (量 m <sup>3</sup> /h) ×时间 (h)/10 <sup>9</sup>			

项目建成后,全厂主要污染物许可排放量为:

SO<sub>2</sub>: 0.017t/a、NO<sub>x</sub>: 0.086t/a、颗粒物: 0.089t/a, COD: 0.117t/a、NH<sub>3</sub>-N: 0.006t/a。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租赁现有车间，无土建施工。项目建设本身对环境的影响很小，主要表现为设备安装、调试产生的噪声对环境的影响。为减缓施工噪声的影响，项目在设备安装过程中采取以下降噪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①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制订施工计划时，应尽可能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主要噪声源尽量安排在昼间非正常休息时间内进行；</li><li>②降低设备声级。设备选型上尽量采用低噪设备；</li><li>③严格控制人为噪声，进入施工现场不得高声叫喊，乱吹哨，限制高音喇叭的使用。</li></ul> <p>通过采取以上必要的防治措施后，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是局部的、暂时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p>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b>1、废气</b> <b>(1) 废气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b> <p>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投料废气、锅炉燃烧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和食堂油烟。废气污染物产排及治理情况见表 4-1。</p>									
	<b>表 4-1 废气污染物产排及治理情况一览表</b>									
	产排污环节		投料废气	锅炉烟气			污水处理站废气			食堂油烟
	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颗粒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气黑度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污染物产生情况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111	4.18	0.186	28.12	1	0.46	0.018	2000 (无量纲)
		产生速率(kg/h)	1.11	0.001	0.000044	0.0067	/	0.0023	0.000088	/
		产生量(t/a)	有组织 8.014	0.0072	0.00032	0.04848	/	0.0162	0.00063	/
	排放方式		有组织	有组织			有组织			有组织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m <sup>3</sup> /h)	10000	239.45			5000			5000
		收集效率(%)	80	100			90			90
		治理工艺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	低氮燃烧器			加盖密闭+活性炭吸附装置+水喷淋塔			油烟净化器
		去除率(%)	99	/	/	/	/	80		
		是否可行技术	是	是			是			是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1.11	4.18	0.186	28.12	1	0.092	0.0036	400 (无量纲)
		排放速率(kg/h)	0.011	0.001	0.000044	0.0067	/	0.00046	0.000018	/
		排放	有组织 0.080	0.0072	0.00032	0.04848	/	0.0033	0.000126	/
										0.000648

	量(t/a)	无组织	2.003	/	/	/	/	0.0018	0.000069	/	0.36
排放口基本情况	高度(m)	15	15				15				15
	排气筒内径(m)	0.5	0.07				0.3				0.3
	风速 (m/s)	14.2	17.3				19.6				19.6
	温度(°C)	25	80				25				40
	名称及编号	投料废气排气筒 DA001	锅炉烟气排气筒 DA002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气筒 DA003				食堂油烟排气筒 DA004
	类型	一般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地理坐标	N38.542637°, E114.910945°	N38.543117°, E114.9117709°				N38.543185°, E114.911170°				N38.542753°, E114.912098°
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二级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 中表 1 小型排放限值
	标准值	浓度≤120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3.5kg/h	5mg/m <sup>3</sup>	10mg/m <sup>3</sup>	50mg/m <sup>3</sup>	1 级	4.9kg/h	0.33kg/h	2000 (无量纲)	1.5mg/m <sup>3</su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b>(2) 源强核算</b></p> <p><b>1) 投料废气</b></p> <p>项目投料工序会产生颗粒物，投料工序设置固定工位，在工位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将废气引至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p> <p>本项目投料工序年工作时间为 7200h，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80%，布袋除尘器去除效率为 99%，根据设备情况投料工序集气罩面积均为 1m<sup>2</sup>，风速取 0.5m/s，根据《排风罩的分类及技术条件》(GB/T16758-2008)，计算公式如下：</p> $Q=F*V$ <p>涉及投料的调配罐 4 台，化料设备 1 台，根据集气罩面积、风速计算 Q 值</p> $Q= (1\times4m^2+1\times1m^2) \times 0.5m/s \times 3600s = 9000m^3/h$ <p>经计算，印刷、复合、制袋工序治理措施风机风量为 9000m<sup>3</sup>/h，考虑到风阻及末端漏风情况的发生，风机风量设计为 10000m<sup>3</sup>/h。</p> <p>投料废气颗粒物产生量按照原料（奶粉、香精、冰糖）量的 1%计算，项目投料原料（奶粉、香精、冰糖）量为 1001.66t/a，则下投料废气颗粒物产生量为 10.017t/a。</p> <p>项目投料废气颗粒物有组织产生量为 8.014t/a，产生速率为 1.11kg/h，产生浓度为 111mg/m<sup>3</sup>。项目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风量为 10000m<sup>3</sup>/h，则投料废气颗粒物排放量为 0.080t/a，排放速率为 0.011kg/h，排放浓度为 1.11mg/m<sup>3</sup>。</p> <p>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二级标准限值要求。</p> <p>集气罩未经收集部分表现为车间无组织排放，投料废气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2.003t/a，排放速率为 0.28kg/h。</p> <p>本项目废气采取了有效可行环保治理措施，通过车间密闭、加强有组织废气收集等措施可进一步降低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p> <p><b>2) 锅炉烟气</b></p> <p>本项目燃气锅炉天然气用量为 16 万 m<sup>3</sup>/a，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燃气锅炉运行时间为 7200h/a，运行负荷为 100%。颗粒物产污系数参照《北京环境</p>
--------------	--

总体规划研究》中相关数据, 废气量、SO<sub>2</sub>、NO<sub>x</sub>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1 年 6 月 11 日印发) 中“锅炉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 产污系数表-燃气工业锅炉”, 废气中污染物产排污系数如下表所示。

表 4-2 燃气锅炉产排污系数表

项目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治理技术	排放系数
燃 气 锅 炉	天 然 气	废气量	Nm <sup>3</sup> /万 m <sup>3</sup> 原料	107753	/	107753
		颗粒物	kg/万立方米原料	0.45	/	0.45
		二氧化硫	kg/万立方米原料	0.02S <sup>①</sup>	/	0.02S <sup>①</sup>
		氮氧化物	kg/万立方米燃料	3.03 (低氮燃 烧-国际领先)	低氮燃烧	3.03

注: <sup>①</sup>产污系数表中气体燃料的二氧化硫的产污系数是以含硫量 (S) 的形式表示的, 其中含硫量 (S) 是指气体燃料中的硫含量, 单位为毫克/立方米计。本项目天然气基硫分 (S) 含量按 1mg/m<sup>3</sup> 计。

本项目锅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的烟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外排。锅炉天然气用量为 16 万 Nm<sup>3</sup>/a, 经计算, 烟气排放量为 1724048m<sup>3</sup>/a, 合 239.45m<sup>3</sup>/h, 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72t/a, SO<sub>2</sub> 产生量为 0.00032t/a, NO<sub>x</sub> 产生量为 0.04848t/a。废气中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 产生浓度分别为 4.18mg/m<sup>3</sup>、0.186mg/m<sup>3</sup>、28.12mg/m<sup>3</sup>。烟气中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 排放浓度分别为 4.18mg/m<sup>3</sup>、0.186mg/m<sup>3</sup>、28.12mg/m<sup>3</sup>。烟气黑度小于 1 级。

锅炉燃烧烟气中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烟气黑度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 3) 污水处理站废气

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产生少量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根据美国 EPA (环境总局) 对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 每处理 1g 的 BOD<sub>5</sub> 可产生 0.0031g 的 NH<sub>3</sub>、0.00012g 的 H<sub>2</sub>S。

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总水量为 12.56m<sup>3</sup>/d, 进污水处理站前的 BOD<sub>5</sub> 浓度为 1700mg/L, 污水站 BOD<sub>5</sub> 出水浓度为 170mg/L, 即每天需要处理 BOD<sub>5</sub> 19.217kg。则 NH<sub>3</sub> 的总产生量为 0.06kg/d, H<sub>2</sub>S 的总产生量为 0.0023kg/d; 臭气浓度为 2000 (无量纲)。

废气通过“加盖密闭+活性炭吸附装置+水喷淋塔”处理后, 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收集效率为 90%, 处理效率为 80%, 处理风量为 5000m<sup>3</sup>/h, 工作

天数为 300d。

则  $\text{NH}_3$  有组织产生量为  $0.054\text{kg/d}$  ( $16.2\text{kg/a}$ )，有组织产生速率为  $0.0023\text{kg/h}$ ，有组织产生浓度为  $0.46\text{mg/m}^3$ 。经处理后  $\text{NH}_3$  有组织排放量为  $0.011\text{kg/d}$  ( $3.3\text{kg/a}$ )，有组织排放速率为  $0.00046\text{kg/h}$ ，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0.092\text{mg/m}^3$ 。

$\text{H}_2\text{S}$  有组织产生量为  $0.0021\text{kg/d}$  ( $0.63\text{kg/a}$ )，有组织产生速率为  $0.000088\text{kg/h}$ ，有组织产生浓度为  $0.018\text{mg/m}^3$ 。经处理后  $\text{H}_2\text{S}$  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042\text{kg/d}$  ( $0.126\text{kg/a}$ )，有组织排放速率为  $0.000018\text{kg/h}$ ，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0.0036\text{mg/m}^3$ 。

有组织排放臭气浓度为 400 (无量纲)。

污水处理站有组织废气氨、臭气浓度、硫化氢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未收集到的  $\text{NH}_3$ 、 $\text{H}_2\text{S}$  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无组织  $\text{NH}_3$  排放量为  $0.006\text{kg/d}$  ( $1.8\text{kg/a}$ )，排放速率为  $0.00025\text{kg/h}$ ；无组织  $\text{H}_2\text{S}$  排放量为  $0.00023\text{kg/d}$  ( $0.069\text{kg/a}$ )，排放速率为  $0.0000096\text{kg/h}$ 。无组织  $\text{NH}_3$ 、 $\text{H}_2\text{S}$ 、臭气浓度排放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标准。

#### 4) 食堂油烟

食堂烹饪废气的主要污染因子为油烟。食堂每天就餐人数为 20 人，人均食用油消耗量以  $15\text{g/人}\cdot\text{餐}$  计，则食堂食用油消耗量为  $0.3\text{kg/d}$ ，即  $90\text{kg/a}$ ，炒菜时油烟挥发一般为用油量的  $2\% \sim 4\%$ ，取平均  $3\%$  计，则本项目食堂油烟产生量为  $3.6\text{kg/a}$  ( $0.012\text{kg/d}$ )。食堂安装的油烟净化器收集效率  $90\%$ ，去除率  $80\%$ ，抽风量为  $5000\text{m}^3/\text{h}$ ，食堂运行时间以  $4\text{h/d}$  计，则有组织油烟产生速率为  $0.0027\text{kg/h}$  ( $3.24\text{kg/a}$ )，产生浓度为  $0.54\text{mg/m}^3$ 。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速率为  $0.00054\text{kg/h}$  ( $0.648\text{kg/a}$ )，排放浓度为  $0.11\text{mg/m}^3$ 。

食堂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 中表 1 小型排放限值要求。

未收集到的油烟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无组织油烟排放量为  $0.0012\text{kg/d}$  ( $0.36\text{kg/a}$ )，排放速率为  $0.0003\text{kg/h}$ 。

#### (3) 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酒、饮料制造工业》(HJ 1028-2019)：颗粒物污染治理可行技术为“旋风除尘技术、袋式除尘技术、湿式除尘技术”，

本项目颗粒物治理设施采用布袋除尘器，属于推荐的可行技术。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 天然气锅炉氮氧化物可行技术为“低氮燃烧技术、低氮燃烧+SCR 脱硝技术”，本项目锅炉为天然气锅炉，氮氧化物采用低氮燃气器进行控制，属于推荐的可行技术。

因此，企业废气污染物处理工艺可行。

#### (4) 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排放指生产中开停车（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排放。

本项目将环保设备发生故障，导致污染物直接排放定为非正常工况下的废气排放源强，非正常工况废气的排放及达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3 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非正常工况	频次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持续时间	排放量 (kg)	措施
污水处理站	颗粒物	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导致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1 次/a	111	1h/次	1.11	制定环保设备例行检查制度，加强定期维护保养，检修时应停止生产活动运行，杜绝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氨		1 次/a	0.46	1h/次	0.0023	
	硫化氢			0.018		0.000088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食堂	油烟		1 次/a	0.54	1h/次	0.0027	

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应采取以下措施，严格控制废气非正常排放。

①制定环保设备例行检查制度，加强定期维护保养，发现风机故障、损坏或排风管道破损时，应立即停止生产活动，对设备或管道进行维修，待恢复正常后方正常运行。

②定期检修废气治理设施，确保净化效率符合要求；检修时应停止生产活动，杜绝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③设环保管理专员，对环保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废气污染物进行定期监测。

#### (5)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酒、饮料制造》(HJ 1085-2020)要求、《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对本项目废气

的日常监测要求详见下表。

表 4-4 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1	投料废气	颗粒物	排气筒出口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2	锅炉烟气	颗粒物	排气筒出口	1 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 5161-2020)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SO <sub>2</sub>		1 次/年	
		NO <sub>x</sub>		1 次/月	
		烟气黑度		1 次/年	
3	污水处理站废气	氨	排气筒出口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硫化氢		1 次/半年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4	食堂油烟	油烟	排气筒出口	1 次/年	《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 中表 1 小型排放限值
5	厂界	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氨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标准
		硫化氢		1 次/半年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 2、废水

### (1) 废水污染物产生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主要污染物为 pH、SS、COD、BOD<sub>5</sub>、氨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生产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污水站处理能力为 20m<sup>3</sup>/d, 处理工艺采用“格栅+调节+沉淀+水解酸化+接触氧化”。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12.96m<sup>3</sup>/d(3888m<sup>3</sup>/a), 主要污染物为 pH: 6-9、COD: 2500mg/L、BOD<sub>5</sub>: 1700mg/L、SS: 500mg/L、氨氮: 25mg/L,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 pH: 6-9、COD: 250mg/L、BOD<sub>5</sub>: 170mg/L、SS: 50mg/L、氨氮: 5mg/L, 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以及铁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排入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

步处理。本项目生活污水的产排及治理情况详见表 4-5。

表 4-5 废水产排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类别		综合废水				
污染物种类		pH	COD	BOD <sub>5</sub>	SS	氨氮
污染物产生情况	废水产生量(m <sup>3</sup> /a)	3888				
	产生浓度(mg/L)	6-9	2500	1700	500	25
	产生量(t/a)		9.720	6.610	1.944	0.094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m <sup>3</sup> /d)	20				
	治理工艺	格栅+调节+沉淀+水解酸化+接触氧化				
	治理效率(%)	/	90	90	90	80
是否可行技术		是				
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水排放量(m <sup>3</sup> /a)	3888				
	排放浓度(mg/L)	6-9	250	170	50	5
	排放量(t/a)		0.972	0.661	0.194	0.019
排放方式		间接排放				
排放去向		铁西污水处理厂				
排放规律		间断排放, 流量不稳定				
排放口基本情况	编号及名称	DW001 生活废水排放口				
	类型	一般排放口				
	地理坐标	N38.543281°, E114.910859°				
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4 中三级标准及铁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标准值(mg/L)	6-9	400	200	200	30

## (2) 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废水处理工艺为“格栅+调节+沉淀+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酒、饮料制造工业》(HJ 1028-2019)，综合废水简介排放的可行处理技术为“预处理：除油、沉淀、过滤，二级处理：好氧、水解酸化-好氧、厌氧-好氧、兼性-好氧、氧化沟、生物转盘”，本项目采用的处理工艺符合推荐的可行技术要求，废水经处理后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4 中三级标准以及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通过厂区排放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后排入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厂区位于铁西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之内，污水管网已铺设至厂区；本项目综合废水排放量为 12.96m<sup>3</sup>/d (3888m<sup>3</sup>/a)，铁西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

力为 4 万  $m^3/d$ ，目前剩余处理能力充足，可满足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需求。

综上，本项目综合废水经处理达标后间接排放，项目采取的废水处理措施可行，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 （3）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酒、饮料制造》(HJ 1085-2020)要求，本项目废水监测计划如下：

表 4-6 废水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污水处理站出水口	流量、pH、COD、 $BOD_5$ 、氨氮、SS	1 次/半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以及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 3、噪声

### （1）噪声源参数的确定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以及风机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参考《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技术导则》(HJ2034-2013)、《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手册》(马大猷编，机械工业出版社，2002 年) 和《噪声控制工程》(高红武编，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2003 年) 等，确定其噪声源强为 65~85dB(A)。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源强见表 4-7 和表 4-8。

表 4-7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车间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功率级/dB(A)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65		12	13	0	48.3 62.7 58.2 51.7				25	东29.2 南33.2 西21.8 北33.4
灌装机(5台)	1#车间	杀菌机(5台)	--	6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17	34	0	东23 南24 西27 北25	49.0 54.4 56.4 57.0	24h/d	25	东29.2 南33.2 西21.8 北33.4	1m
		蒸煮锅(8台)	--	70		12	34	0	东28 南34 西22 北25	43.3 49.4 53.2 52.0		25		
		均质机(5台)	--	70		13	37	0	东27 南37 西23 北22	53.5 58.6 62.8 63.2		25		
		清洗系统(3套)	--	75		12	20	0	东28 南20 西22 北29	38.3 49.0 48.2 45.8		25		
		打浆机(1台)	--	85		23	17	0	东27 南55 西43 北4	46.6 45.2 47.3 68.0		25		
		胶体磨(1台)	--	85		15	15	0	东35 南35 西35 北14	57.0 57.0 57.0 67.1		25		
		振动筛(1台)	--	85		15	15	0	东27 南37 西23 北22	53.5 58.6 62.8 63.2		25		
		空压机(1台)	--	85		15	15	0	东27	53.5		25		

表 4-8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1	风机	--	24.1	25.2	1.2	85	基础减振	24h
2	风机	--	37.7	40.8	1.2	85	基础减振	24h
3	风机	--	14.9	37.7	1.2	85	基础减振	24h

## (2) 预测模式的确定

根据本项目对噪声源所采取的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及效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的模式，预测和评价建设项目在运营期厂界噪声贡献值，评价其超标和达标情况。

### ①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以下公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A声级的隔声量，dB。

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A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 \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Sa/(1-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i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 \sum_{j=1}^N 10^{0.1L_{p1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j}$ ——室内j声源i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然后按下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 dB;

$S$ ——透声面积,  $\text{m}^2$ 。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 ②户外声传播的衰减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 ( $A_{\text{div}}$ )、大气吸收 ( $A_{\text{atm}}$ )、地面效应 ( $A_{\text{gr}}$ )、障碍物屏蔽 ( $A_{\text{bar}}$ )、其他多方面效应 ( $A_{\text{misc}}$ ) 引起的衰减。

在环境影响评价中, 应根据声源声功率级或参考位置处的声压级、户外声传播衰减, 计算预测点的声级, 按下式计算。

$$L_p(r) = L_w + D_C - (A_{\text{div}} + A_{\text{atm}} + A_{\text{gr}} + A_{\text{bar}} + A_{\text{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 dB;

$L_w$ ——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 (A 计权或倍频带), dB;

$D_C$ ——指向性校正, 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 dB;

$A_{\text{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 dB;

$A_{\text{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 dB;

$A_{\text{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dB;

$A_{\text{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 dB;

$A_{\text{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dB。

## ③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

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 （3）噪声预测及达标分析

为说明本项目投产后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程度，本评价将预测厂界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值进行达标分析，具体噪声预测结果详见表 4-9。

**表 4-9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47.2	65	55	达标	达标
南厂界	51.3	65	55	达标	达标
西厂界	47.3	65	55	达标	达标
北厂界	52.3	65	55	达标	达标

由表 4-6 可知，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贡献值为 47.2~52.3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达标排放。

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 （3）噪声监测计划

**表 4-10 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污染源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设备噪声	$L_{eq}(A)$	四周厂界外 1m 处	1 次/季度

## 4、固体废物

### （1）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反渗透膜、除尘灰、污水处理站污泥、下脚料、隔油池废油、废活性炭及生活垃圾。

####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原辅材料拆包过程产生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0.5t/a；废反渗透膜每 2 年更换一次，产生量为 0.05t/2a；根据废气源强核算数据，除尘灰产生量为 7.934t/a。废包装材料、废反渗透膜、除尘灰收集后外售。

污水处理站污泥产生量按照 0.5kg/kgBOD<sub>5</sub> 计算，污水站 BOD<sub>5</sub> 处理量为 5.765t/a，污泥含水率为 99%，经脱水后污泥含水率为 80%，则污泥产生量为 0.144t/a（含水率 80% 的污泥）；下脚料产生量为原料量的 5%，原料量为 37.8t/a，则下脚料产生量为 1.89t/a。污水处理站污泥、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用做堆肥原料。

隔油池废油按照油用量的 10% 计，食堂油用量为 0.09t/a，则废油产生量为 0.009t/a。隔油池废油交有相关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 2) 危险废物

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产生废活性炭，活性炭碘值不小于 800mg/g，活性炭填充量与每小时处理废气量体积之比应不小于 1: 5000。污水处理站废气量为 5000m<sup>3</sup>/h，活性炭填充量为 1m<sup>3</sup>（约合 0.5t）。活性炭更换周期计算公式如下：

$$T = G \times 10\% / (C \times Q \times T_1) \times 10^9$$

式中：T—更换周期，d；

G—活性炭重量，t；

C—废气排放浓度，mg/m<sup>3</sup>；

Q—风量，单位 m<sup>3</sup>/h；

T<sub>1</sub>—运行时间，单位 h/d。

**表 4-11 废活性炭更换周期计算一览表**

废气治理设施	污染物	活性炭量 (t)	废气排放浓 度 (mg/m <sup>3</sup> )	风量 (m <sup>3</sup> /h)	运行时 间 (h/d)	更换周期 (d)	废气吸附 量 (t/a)
污水处理站废 气	氨	0.5	0.092	5000	24	4528	0.0129
	硫化氢		0.0036			115740	0.0005

根据上表可知，废气治理设施活性炭更换周期为最低为 4528d，设施年运行 300d，为保证活性炭吸附效率，要求活性炭每年更换一次，设施吸附污染物量合计为 0.0134t，则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5134t/a。

废活性炭属于“HW49 其他废物”中（900-041-49）类危险废物，采用专用收集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表 4-12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产生环节	名称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代码或危险废物及编码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	物理性质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t/a)
原料处理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900-005-S17	/	固体	/	0.5	堆存	0.5
纯水制备	废反渗透膜		900-009-S59	/	固体	/	0.05t/2a	堆存	0.05t/2a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152-001-S13	/	固体	/	7.934	袋装	7.934
污水处理站	污泥		150-001-S07	/	固体	/	0.144	桶装	0.144
原理处理、筛分	下脚料		152-001-S13	/	固体	/	1.89	桶装	1.89
隔油池	废油		900-002-S61	/	液体	/	0.09	袋装	交有相关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900-041-49	氨、硫化氢	固体	T	0.5134	桶装	暂存于危废间，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	生活垃圾		/	/	固态	/	3	桶装	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3

## (2)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废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的规定设置环保图形标志，严禁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

### 2) 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设置在厂区西北部，占地面积为 10m<sup>2</sup>，设计最大贮存量为 5t，可满足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需求。

表 4-13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间	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厂区西北部	10m <sup>2</sup>	桶装	5t	1a

为防止危险废物在厂内临时贮存过程中对环境产生污染影响，危废间的建设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要求，具体如下：

①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应按 HJ 1276 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②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

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③贮存设施地面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④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⑤贮存设施应具有液体泄漏堵截设施，堵截设施最小容积不应低于对应贮存区域最大液态废物容器容积或液态废物总储量 1/10（二者取较大者）；用于贮存可能产生渗滤液的危险废物的贮存库或贮存分区应设计渗滤液收集设施，收集设施容积应满足渗滤液的收集要求。

⑥贮存设施运行期间，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保存。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全部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可接受。

## 5、地下水、土壤

### （1）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及污染途径

根据《关于印发<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点位布设技术规定>的通知》（环办土壤函[2017]1021 号），需考虑大气沉降的行业包括“08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09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25 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7 医药制造业、3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电池制造）、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危废、医废处置）、78 公共设施管理业（生活垃圾处置）”，本项目属于饮料制造，不属于上述行业，故不再考虑大气沉降影响。本项目正常工况下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为防止事故状态下风险物质的泄漏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本项目应采取有效的分区防渗措施。

### （2）防控措施

本项目拟采取以下分区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危废间为重点防渗区，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要求, 地面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 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 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 (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text{cm/s}$ ),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原料库进行混凝土硬化基础防渗、池体底部及四壁采用混凝土浇筑防渗, 需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  $K \leq 1 \times 10^{-7}\text{cm/s}$ 。

简单防渗区: 办公区及其它区域采用混凝土进行简单硬化处理。

综上, 本项目采取了有效的防渗措施, 事故状态下发生泄漏时有防渗层的阻隔, 经及时处理能够防止渗入地下水、土壤, 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 6、生态

本项目厂区位于河北省定州市长安办循环经济产业工业园区宏业大道 15 号, 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不会对区域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 7、环境风险

### (1) 风险调查与识别

#### ①风险物质危险性识别和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要求, 经识别, 本项目危废间废活性炭属于附录 B 中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 (类别 2, 类别 3), 硝酸、天然气、废活性炭等风险物质在贮存过程中存在一定的泄漏、火灾风险。

#### ②风险源分布情况调查

根据项目厂区生产装置及平面布置功能区划, 项目危险单元划分、单元内危险物质最大存在量、潜在的风险源分析结果见表 4-14。

表 4-14 项目危险单元划分

序号	风险单元	危险物质	单元内最大存在量(t)
1	危废间	废活性炭	0.5134
2	天然气管道	天然气	0.037
3	原料库	硝酸	0.25

#### ③环境风险潜势判断

本项目危险物质存在量与其临界量比值情况具体见表 4-15。

表 4-15 企业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临界量 $Q_n(\text{t})$	最大存在量 $q_n(\text{t})$	$q_n/Q_n$
1	废活性炭	50	0.5134	0.0103
2	天然气	10	0.037	0.0037
3	硝酸	7.5	0.25	0.033

		合计 (Q)	0.047				
由上表可知, 本项目危险物质存在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0.047 < 1$ , 环境风险潜势为 I, 故本评价仅需进行简单分析。							
(2) 环境风险影响途径分析							
①生产设施及生产过程主要危险部位分析							
根据工艺流程和生产特点, 本项目生产过程主要危险部位为危废间和天然气管道。生产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潜在风险事故及其原因见表 4-16。							
<b>表 4-16 环境风险及环境影响途径识别表</b>							
序号	风险单元	风险源	作业特点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危废间	废活性炭	常温常压	氨、硫化氢	泄漏、火灾	土壤、地下水、大气	居住区
2	天然气管道	天然气	常温高压	甲烷	泄漏、火灾	土壤、地下水、大气	居住区
3	原料库	硝酸	常温高压	硝酸	泄漏、火灾	土壤、地下水、大气	居住区

## ②危险物质环境转移的途径识别

根据以往同类装置及事故调查分析, 事故触发因素主要为生产过程操作失误、危险废物容器、硝酸桶破损等引起物料漏洒, 进而引发土壤、大气、水体污染等环境事故。此外, 泄漏遇火发生火灾事故时伴生污染物 CO 等对大气环境及周围人群造成危害。

本项目毒害物质扩散途径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大气扩散:** 有毒有害风险物质泄漏后直接进入大气环境或挥发进入大气环境, 通过大气扩散对项目周围环境造成危害。

**水环境扩散:** 消防灭火采用干粉灭火器, 无消防废水产生及排放; 危废间、原料库硝酸储存区设置围堰, 能有效避免风险物质通过排水系统排放入地表水体, 避免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地下水环境扩散:** 本项目风险物质泄漏, 通过厂区地面下渗至地下含水层并向下游运移, 对下游地下水环境敏感目标造成风险事故。

##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1) 选址、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工程设计和施工中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部门现行的设计规范、规定及标准。各生产装置之间严格按防火防爆间距布置, 厂房及建筑物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规定等级设计，高温明火的设备尽可能远离散发可燃气体的场所。合理划分工艺生产区、辅助生产区及储运设施区，各区按其危害程度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进行管理。合理组织人流和货流，结合交通、消防的需要，装置区周围设置消防通道，以满足工艺流程、厂内外运输、检修及生产管理的要求。

### 2) 工艺设计安全防范措施

工艺设计中采取了以下安全设施：设置安全消防设施，配备便携式灭火器，用于扑救局部小型火灾；装置区内所有电气均为防爆电气，并带有漏电保护；控制仪表设计相应防静电和防雷保护装置。

生产中加强安全管理：建立污染事故应急处理组织，负责污染事故的指挥和处理；经常进行设备维护，发现问题立即停产检修；发生泄漏后，厂方要积极主动采取果断措施，如关闭相应的阀门，严格控制电、火源，及时报警，特别要配合消防部门，提供相关物料的理化性质等，作好协助工作；制定岗位责任制，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

### 3) 危险品存储防范措施

在环境风险物质贮存过程中，应做到以下几点：

①危废间地面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原料库硝酸储存区：需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②各种危险、有毒和有害物品在生产场所和贮存区的堆放量均不应超出标准规定的临界堆存量。

③环境风险物质储存装置温度、湿度应严格控制、经常检查，发现变化及时调整，并配备相应灭火器。

④装卸和转移环境风险物质时，操作人员应根据危险性，穿戴相应的防护用品。

### 4) 管理上采取的防范措施

认真贯彻落实危险废物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对危险品、危险废物的产生、转运进行登记、归档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岗位和人头。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及时消除事故隐患，强化危险源监控。

经常对阀门、管道进行维护，发现问题立即停产检修，禁止跑、冒、滴、漏；发生泄漏后，厂方要积极主动采取果断措施，如关闭相应的阀门，严格控制电、火源，及时报警，特别要配合消防部门，提供相关物料的理化性质等，作好协助工作；制定岗位责任制，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

加强对从业人员的安全宣传、教育和培训，严格实行从业人员资格和持证上岗制度，促使其提高安全防范意识，掌握预防和处置危险物质初期泄漏事故的技能，杜绝违规操作。

#### （4）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企业只要严格按照环评及有关规定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与管理要求实施，项目发生泄漏和火灾事故的可能性将进一步降低，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可预知、可控制、可解决的情况之下，不会对外环境造成大的危害影响。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在可以接受水平，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本项目是可行的。

### 8、电磁辐射

无。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投料废气 DA001	颗粒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 二级标准
	锅炉烟气 DA002	颗粒物	燃料使用天然气, 低氮燃烧器+15m 排气筒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 表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气黑度		
	污水处理站废气 DA003	氨	加盖密闭+活性炭吸附装置+水喷淋塔+15m 排气筒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硫化氢		
		臭气浓度		
	食堂油烟 DA004	油烟	油烟净化器+1根引至楼顶的排气筒	《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 中表1 小型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产污设施密闭, 加强有组织废气收集等措施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氨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1 二级标准
		硫化氢		
		臭气浓度		
地表水环境	综合废水	COD、BOD <sub>5</sub> 、SS、氨氮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生产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污水站处理能力为 20m <sup>3</sup> /d, 处理工艺采用“格栅+调节+沉淀+水解酸化+接触氧化”。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定州市铁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4 中三级标准以及铁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声环境	生产设备	Leq(A)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废反渗透膜、除尘灰收集后外售; 污水处理站污泥、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用做堆肥原料; 隔油池废油交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生活垃圾：定点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重点防渗区：危废间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地面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math>10^{-10}\text{cm/s}</math>），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原料库硝酸储存区：需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ath>Mb \geq 6.0\text{m}</math>, <math>K \leq 1 \times 10^{-7}\text{cm/s}</math>。</p> <p>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原料库进行混凝土硬化基础防渗、池体底部及四壁采用混凝土浇筑防渗，需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ath>Mb \geq 1.5\text{m}</math>, <math>K \leq 1 \times 10^{-7}\text{cm/s}</math>。</p> <p>简单防渗区：办公区及其它区域采用混凝土进行简单硬化处理。</p>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为废活性炭、天然气、硝酸，风险源为危险废物暂存间及天然气管道、原料库硝酸储存区，上述风险源存在发生泄漏、火灾等事故的风险。项目应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进行危险物质的储存和转运，加强风险防范管理，建立风险事故应急对策及预案，将风险发生概率及其产生的破坏降到最低程度。企业在采取完善的应急措施的前提下，可有效降低环境风险。</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 环境管理要求</p> <p>①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及时当地环境保护部门汇报各阶段的情况。</p> <p>②项目的建设遵循“三同时”制度，即项目环保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p> <p>③排污许可制度衔接。建设单位取得环评批复后，尽快完成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工作。本项目属于“C1523 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C1524 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行业，属于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类。公司整体排污许可证申请应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酒、饮料制造》(HJ 1085-2020)、《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 1200-2021) 等相关要求进行填报。</p> <p>④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技术机构应当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同时还应如实记载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p> <p>⑤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应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机构、验收报告编制机构等单位代表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建设单位应当对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合格后方可出具验收合格的意见。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其主体工程才可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并纳入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的管理，</p>	

	<p>对项目各阶段工作进行监督、检查。</p> <p>建设单位按照《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进行相关信息的公开。</p> <p><b>(2)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b></p> <p>对排放口规范化整治的统一要求做到：首先排污口要设立标示管理，按照国家标准规定设立标志牌，根据排放口污染物的排放特点，设置提示性或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一般污染源设置提示性标志牌。建设项目的污染源需设立提示性标志牌。</p> <div data-bbox="393 489 1379 1208">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5%; 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b>废气排放口</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排放污染物：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td> <td style="width: 25%; 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b>废水排放口</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排放污染物：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td> <td style="width: 25%; 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b>噪声排放口</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td> <td style="width: 25%; 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b>危险废物贮存设施</b>            单位名称：            设施编码：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b>危险废物</b> </td> </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b>一般固体废物</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排放污染物：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td>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b>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b>   </td> </tr> <tr> <td col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b>危险废物</b>            单位名称：            危险特性：            危险代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注意事项：            数字识别码：            产生、收集单位：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产生日期：            废物重量：            备注：   </td> </tr> </table> </div>	<b>废气排放口</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排放污染物：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b>废水排放口</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排放污染物：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b>噪声排放口</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b>危险废物贮存设施</b> 单位名称： 设施编码：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b>危险废物</b>	<b>一般固体废物</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排放污染物：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b>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b> 		<b>危险废物</b> 单位名称： 危险特性： 危险代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注意事项： 数字识别码： 产生、收集单位：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产生日期： 废物重量： 备注： 			
<b>废气排放口</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排放污染物：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b>废水排放口</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排放污染物：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b>噪声排放口</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b>危险废物贮存设施</b> 单位名称： 设施编码：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b>危险废物</b>										
<b>一般固体废物</b> 单位名称： 排放口编号： 排放污染物： 国家环境监测体制		<b>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b> 											
<b>危险废物</b> 单位名称： 危险特性： 危险代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注意事项： 数字识别码： 产生、收集单位：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产生日期： 废物重量： 备注： 													

## 六、结论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市长安办循环经济产业工业园区宏业大道15号，项目选址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工程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三线一单”及环境管控要求；项目运营期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条件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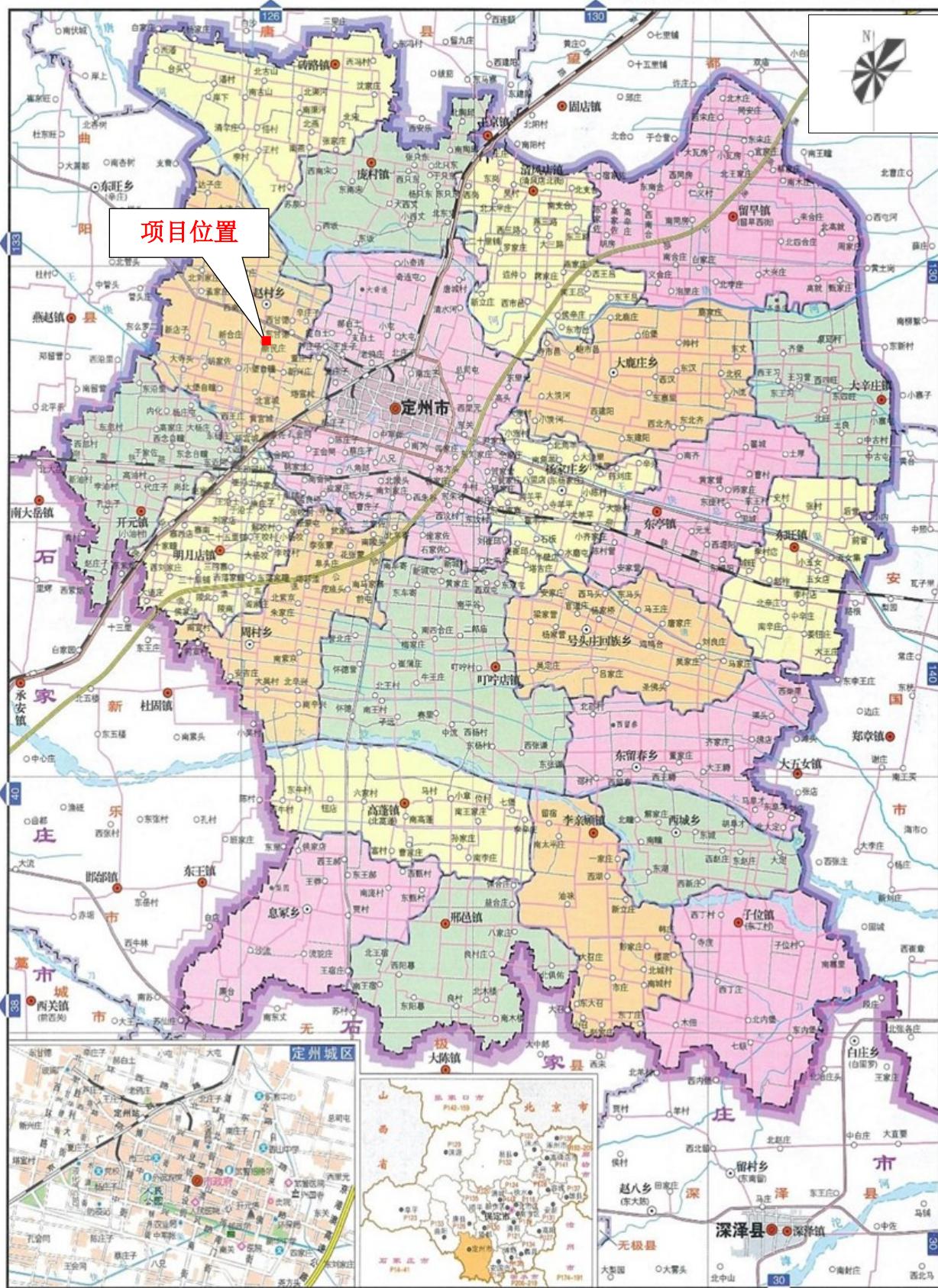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872	/	0.0872	+0.0872
	SO <sub>2</sub>	/	/	/	0.00032	/	0.00032	+0.00032
	NO <sub>x</sub>	/	/	/	0.04848	/	0.04848	+0.04848
	氨	/	/	/	0.0033	/	0.0033	+0.0033
	硫化氢	/	/	/	0.000126	/	0.000126	+0.000126
废水	COD	/	/	/	0.972	/	0.972	+0.972
	氨氮	/	/	/	0.019	/	0.019	+0.019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	/	/	0.5	/	0.5	+0.5
	废反渗透膜	/	/	/	0.05t/2a	/	0.05t/2a	+0.05t/2a
	除尘灰	/	/	/	7.934	/	7.934	+7.934
	污泥	/	/	/	0.144	/	0.144	+0.144
	下脚料	/	/	/	1.89	/	1.89	+1.89
	废油	/	/	/	0.09	/	0.09	+0.09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	/	/	0.5134	/	0.5134	+0.5134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单位: t/a。



# 定州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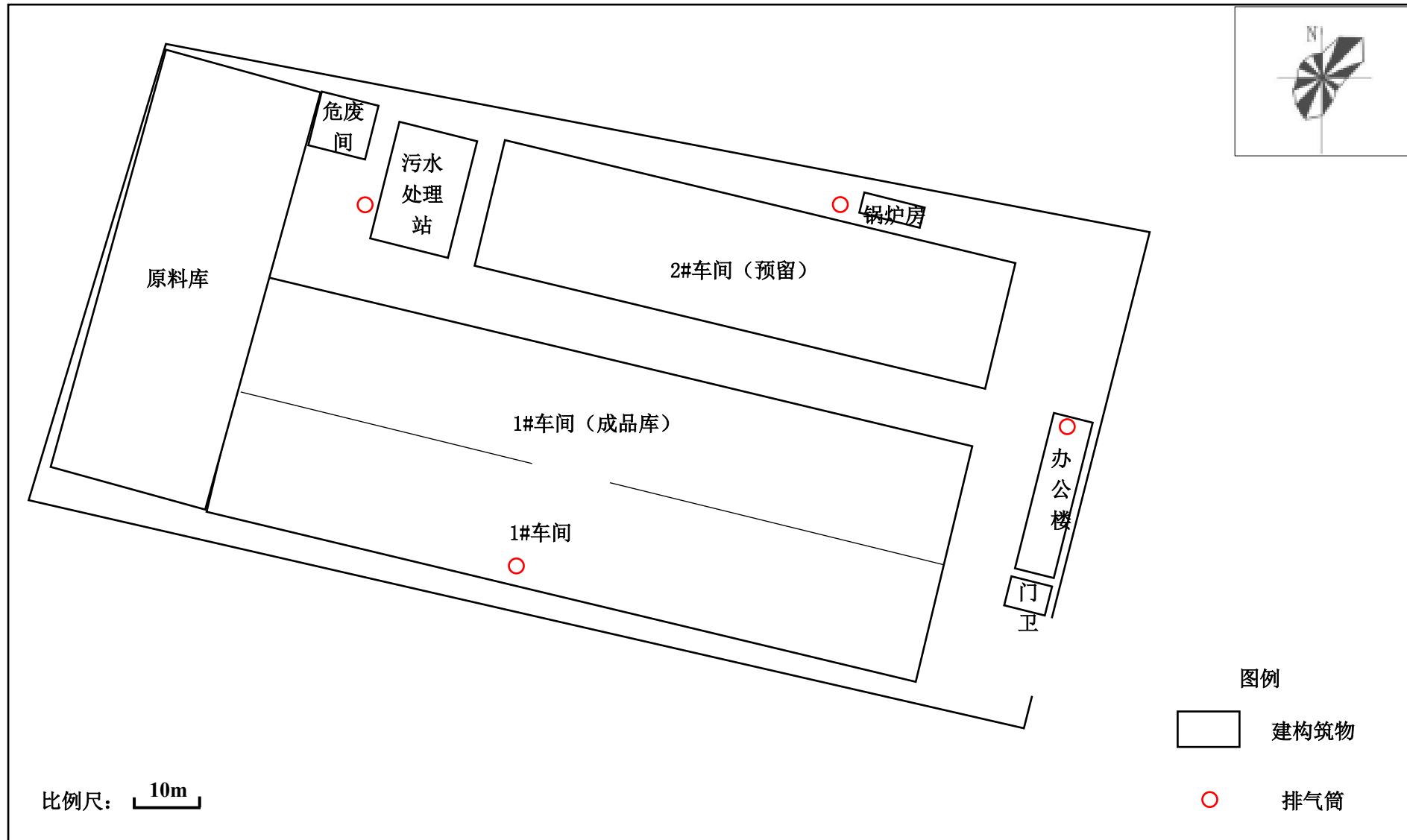
比例尺 1:230 000 0 2.3 4.6 6.9千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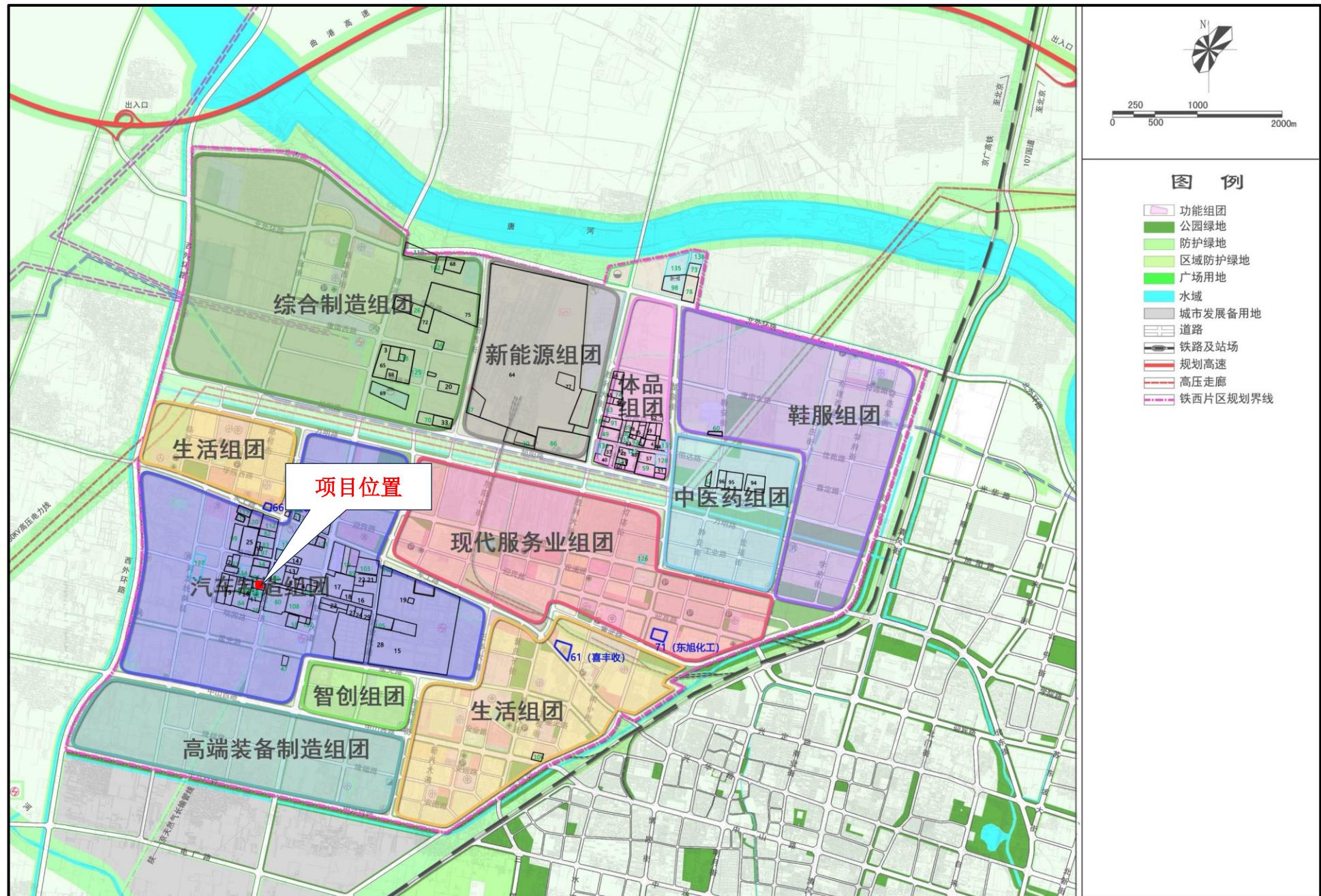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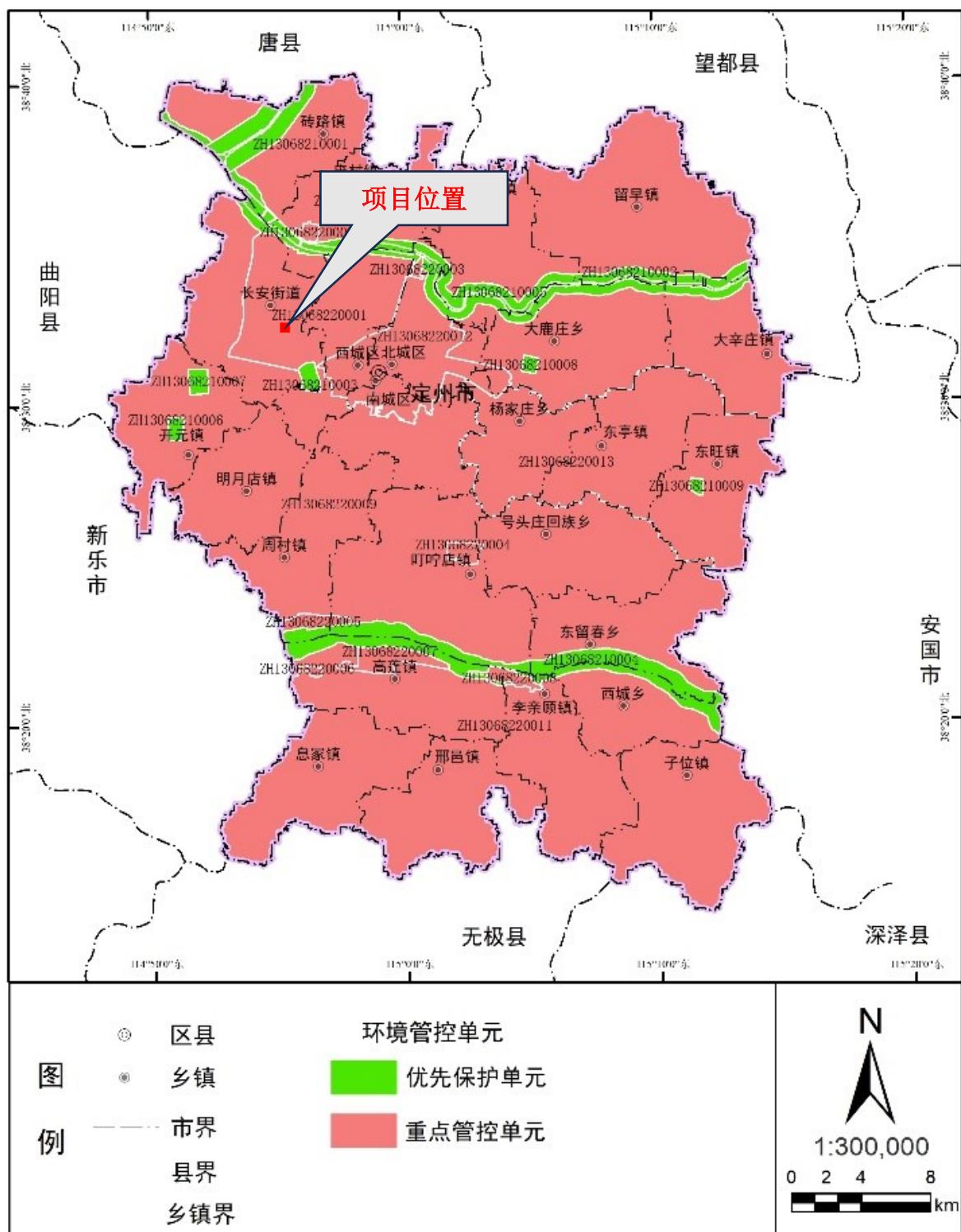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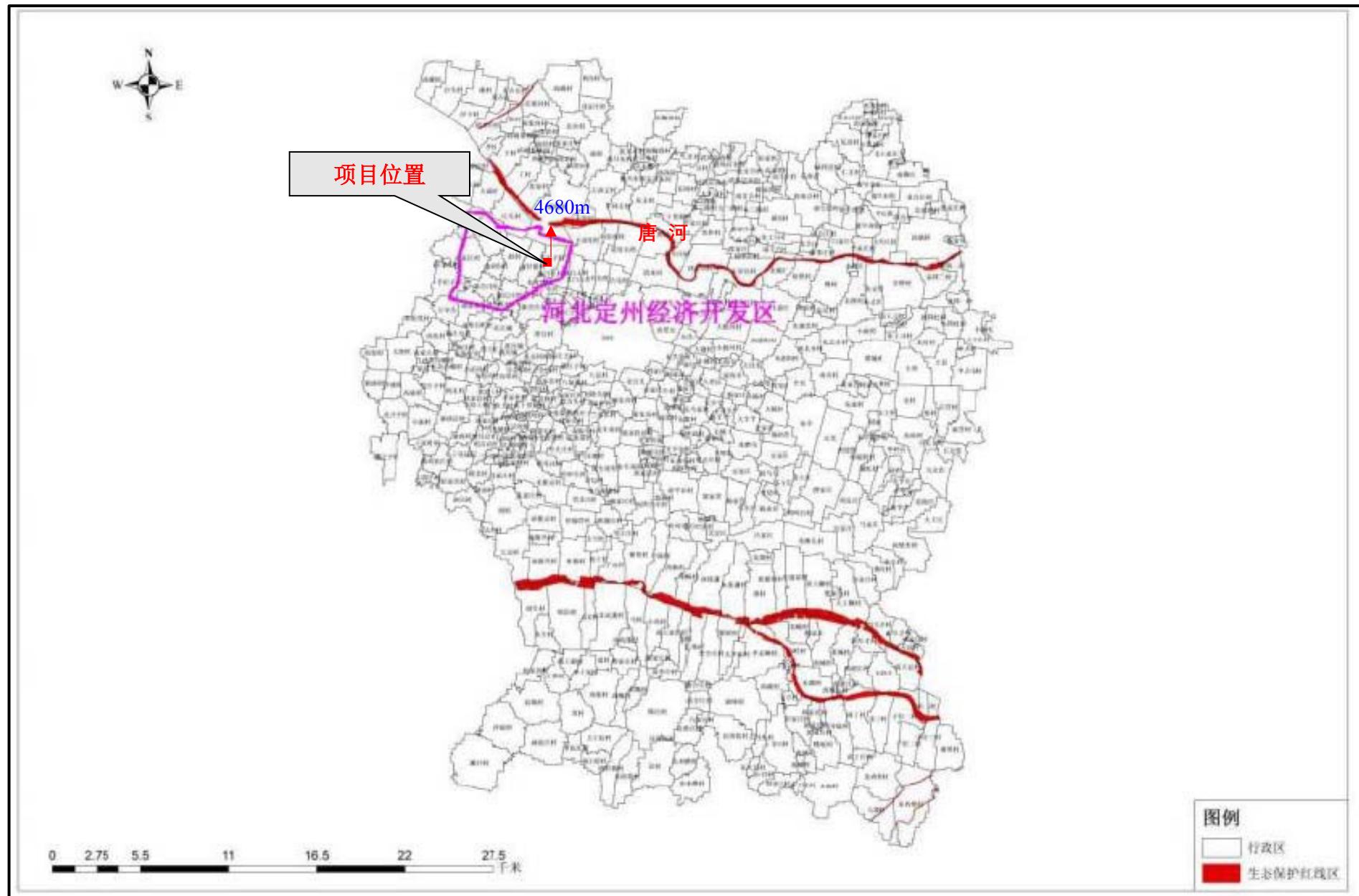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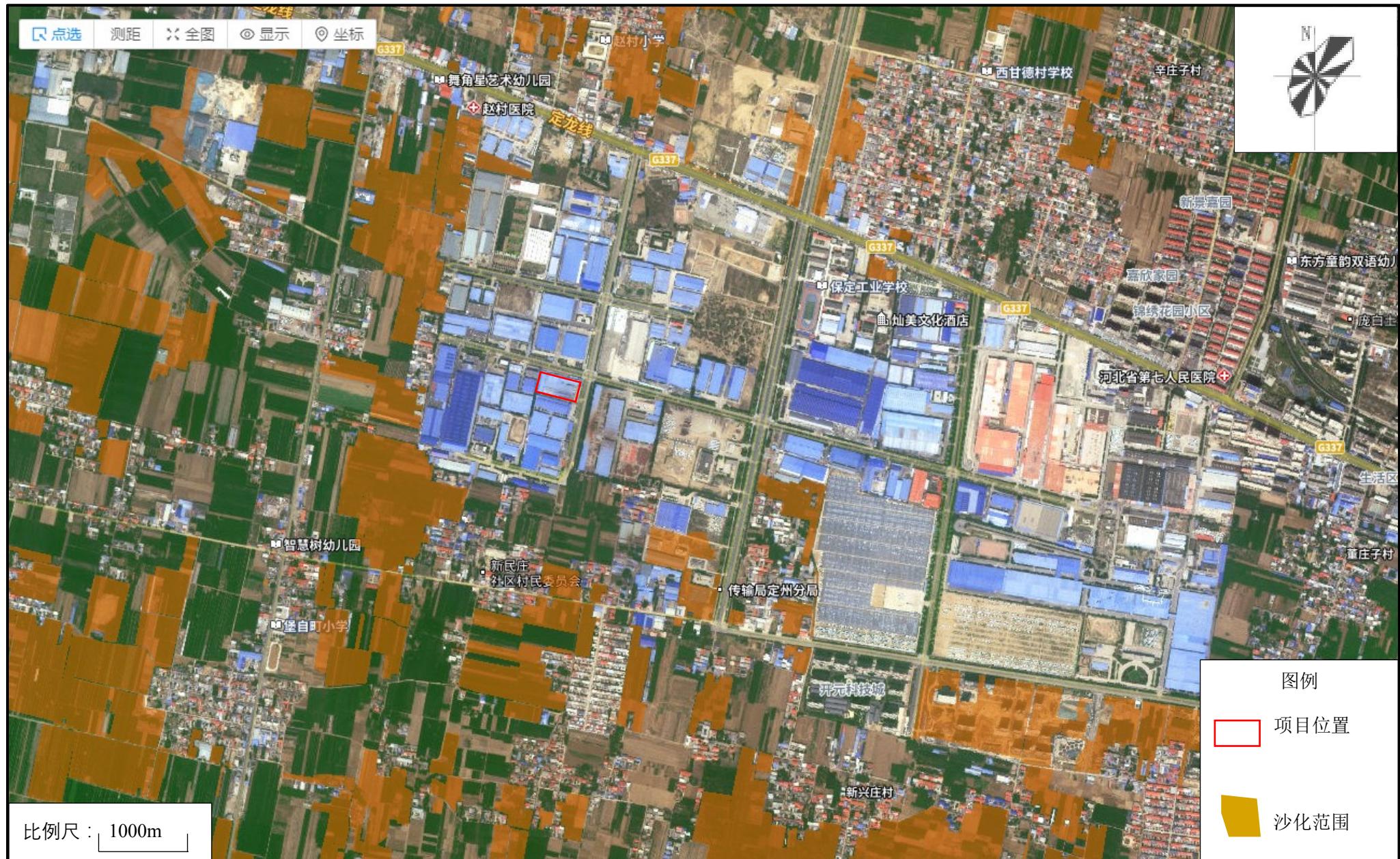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与园区规划相对位置关系图



附图 5 项目与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相对关系示意图



附图 6 项目与定州市生态红线分布相对关系示意图



附图 7 项目与定州市沙区范围关系图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饮料生产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饮料生产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宏业大道 15 号。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占地 20 亩，在定州高新技术经济开发区长安工业园区租赁厂房共 9300 平方，其中车间 8500 平方，食堂 150 平方，办公室区域 650 平方，新上设备：水处理 10 吨 3 台，UHT 杀菌机 5 台，均质机 5 台，CIP 清洗系统三套，灌装机 5 台，包装机 5 台及配套生产线 5 条，项目建成后年产果汁饮料 1 万吨。

项目总投资：55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1500 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27.27%。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用地面积、建设标准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相关数据为准；项目自备案后 2 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定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4 年 03 月 13 日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2403-130689-89-01-966494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MA07RGT5XB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叁佰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2016年06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支跃龙

住 所 定州市长安办循环经济产业工业园区宏  
业大道15号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包装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生产；饮料生产；调味品生产；酒类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SCJDGL 登 记 机 关

2024 年 3 月 12 日





#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定州市恒祥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

定州市卓越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 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 一、出租厂房情况

甲方租赁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河北省保定市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宏叶大道 15 号(四至:北至 8 号路;南至长安配件厂;东至宏业大道;西至奥利制冷)。厂房类型为钢结构, 办公楼框架结构。

##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 厂房租赁自 2024 年 6 月 8 日起, 至 2034 年 6 月 8 日止。租赁期 10 年。经协商双方于 3 月 8 日至 6 月 7 日期间为建设期, 不计算租金费用。甲方应于 2024 年 6 月 8 日前将房屋按约定条件交付(交付条件见附加协议)给乙方经甲乙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房门钥匙后视为交付完成。

2. 租赁期满, 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 乙方应如期归还, 乙方需继续承租的, 应于租赁期满前 3 个月, 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 经甲

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 三、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租金标准：人民币 900000 万元/年，大写：玖拾万元整。

2.两年内租金不变，两年后租金递增总租金的 5% 金额（例：2026 年 3 月 8 日应付租金计算方式为  $900000 * 1.05$ ）每两年一递增。

3.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10 万元定金，剩余租金在 6 月 8 日前支付完成，以后每年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支付租金。

### 4.租金收款账户

开户行（中国银行），账户名（刘朋），账号（6216615002004106034）

### 四、其他费用

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燃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五、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2.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 3 日通

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3.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4、租赁期间乙方一方一切安全问题由乙方自己负责，乙方必须做到安全第一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以免发生火灾、高空坠物(比如没关好窗子造成刮风时玻璃碎落伤了人)、入室盗窃等恶性事件，如因乙方疏忽大意导致这类恶性事件发生，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六、厂房转租和归还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擅自转让或转租。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4.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

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5.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 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7.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 八、其他条款

1.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搬迁和无法生产造成的损失。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甲方可移动设备设施搬走，不允许破坏甲方基础建设。

2.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3.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也可由甲方代为办理，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 附加协议

- 1.合作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涉乙方正常经营。
- 2.甲方保证该厂房无影响正常生产的债权隐患，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正常经营，所产生的搬迁及生产损失由甲方负责。
- 3.此厂房无消防手续，如后期出现任何消防问题，甲方负责解决，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 4.租赁期间，乙方用电量超过现有变压器容量，甲方应负责扩容增加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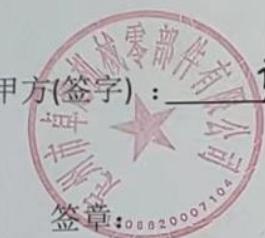
### 5.验收条件如下：

- (1) 办公楼一楼墙面和台阶翻新，增加室外符合消防要求的逃生楼梯。
- (2) 正门主厂房东面墙板换新，南面和西面墙堵漏密封，房顶天窗封闭。
- (3) 副厂房东面和北面墙面换新。卸货平台封闭，留 2 个门。
- (4) 卸货区搭建遮挡蓬。
- (5) 办公楼基础设施（如厕所、门窗、上下水、地暖等）修葺，保证正常使用。
- (6) 车间内地面找平，车间下半部分墙体，整体修补，刷

涂料。

(7) 全厂室内彻底清洗保洁除尘。室外遗留杂物彻底清理。厂房全部安装卷帘门，更换损坏玻璃。办公楼无用杂物清理。保证所有车间密封性。

甲方(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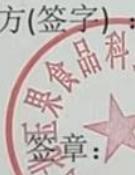


签章：

2024年3月8日



乙方(签字)：



2024年3月8日

定国用2013第010号

定州市卓越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

园区8号路南侧

土地使用权人	图号	取得价格	终止日期	国有土地
坐落号	工业用地			6679
地类(用途)	出让			其中:独用面积
使用权类型				6679
使用权面积	国有土地			其中:分摊面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八月  
定州市人民政府(章)  
2013年8月  
日

定州市卓越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宗地图

园区规划路8号

75.54

河北  
奥利  
冷暖  
设备  
安装  
工程  
有限  
公司

76.08

定州市胜安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总面积: 6679平方米, 合10.0185亩

比例尺: 1:1000

定州市恒祥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宗地图

土地使用权人	定州市恒祥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		
座落	园区8号路南侧		
地号	图号	取得价格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2.12.10
使用权面积	6744 M <sup>2</sup>	其中	M <sup>2</sup>
		划拨面积	M <sup>2</sup>
		分摊面积	M <sup>2</sup>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定州市人民政府(章)  
2013年3月5日

总面积：6744平方米，合10.1116亩

坐标系：11.100



18031234216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24日止

# 环境质量现状 检测报告

ZCHJ202304H001

项目名称: 河北纵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健身器材

10000 套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河北纵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河北众淳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1日

检测检测专用章



## 声 明

- 1、报告封面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公章、**MA** 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或等效标识无效。
- 3、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4、复制报告需经本机构同意或授权。
- 5、未经本机构同意不得将报告作为商业广告等宣传使用。
- 6、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如有异议，请在收到监测报告十五日内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申诉。
- 7、如涉及分包等需要特别声明的情况，按相关规定执行。

### 机构通讯地址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中华北大街 269 号

邮编：050000

电话：0311-85020626

传真：0311-85020626

## 一、概况

受检单位	河北纵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检测目的	现状检测
受检单位地址	定州市经济开发区西坂工业园区纬三路北侧		
采样日期	2023年04月12日-14日	检测日期	2023年04月12日-16日

## 二、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采样人员
环境空气	西坂村监测点	ZCHJ202304H001-RQ-1-(1-3)-1	总悬浮颗粒物(TSP)	滤膜无破损保存完好	李震 吕运岭
		ZCHJ202304H001-SQ-1-(1-12)-2	非甲烷总烃	气袋保存完好	李震 吕运岭

## 三、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

### (一) 环境空气质量检测方法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型号名称 (编号)	检出限/ 最低检出浓度	检测人员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JF-2030 智能中流量颗粒物采样器(XC-070) H06 恒温恒湿室(HW-001) ME55/02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HW-002)	7 $\mu\text{g}/\text{m}^3$	高铮 郝可鑫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HTL-1500 大气采样器(XC-196) GC9790II 气相色谱仪(SP-010)	0.07mg/m <sup>3</sup>	赵艳艳 刘萍

## 四、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环境监测质量管理办法》(HJ 630-2011)等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 (1)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经过技术培训考核,持证上岗。
- (2)使用的检测仪器设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3)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质控等过程均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 (4)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 五、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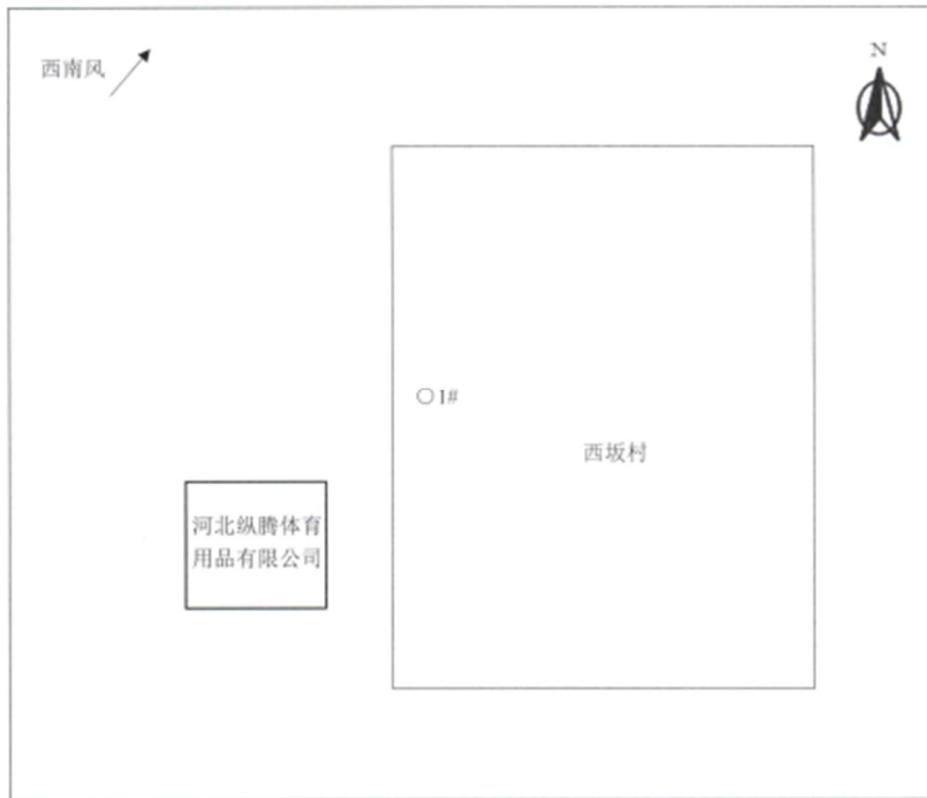
### 1、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时段	检测结果		
			04月12日	04月13日	04月14日
西坂村监 测点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02:00-03:00	0.54	0.39	0.40
		08:00-09:00	0.49	0.32	0.28
		14:00-15:00	0.46	0.44	0.37
		20:00-21:00	0.42	0.26	0.24
	总悬浮颗粒物 (TSP) (μg/m <sup>3</sup> )	00:00-24:00	107	133	119

### 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气压 (kPa)	气温 (℃)	风速 (m/s)	风向
04月12日	101.4	10.1	1.9	西南风
	101.3	13.5	1.7	西南风
	101.1	20.8	1.8	西南风
	101.3	13.9	1.6	西南风
04月13日	101.4	9.9	1.6	西南风
	101.3	13.9	1.9	西南风
	101.1	21.2	1.9	西南风
	101.3	14.0	1.7	西南风
04月14日	101.4	9.7	1.8	西南风
	101.3	13.8	1.8	西南风
	101.1	21.4	1.9	西南风
	101.3	14.1	1.5	西南风

环境空气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环境空气检测点位。

-----  
报告结束-----报告编写：王星丹 日期：2023.04.21审 核：张锐 日期：2023.04.21签 发：张锐 日期：2023.04.21





190312342921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03日止

报告编号: F0607001501Z

# 监测报告

委托单位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饮料生产项目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报告日期 2024.06.18

河北人宜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声 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送检的样品，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 2、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查询。逾期不查询的，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
- 3、未经本单位许可，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报告。
- 4、本报告无 CMA 章和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5、本报告涂改、无编写人、审核人和批准人签字无效。
- 6、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等其他用途。

河北人宜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石家庄高新区天山大街 266 号方大科技园 1 号楼 8 层全部

邮编：050000

电话：0311-88787888

## 目 录

1、赵村监测点环境空气污染物监测.....	1
2、环境空气监测项目、分析方法、仪器设备及检出限.....	2
3、监测点气象参数.....	3

编制: 李海雨

审核: 3m/r

批准:



# 环境空气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F0607001501Z

第1页, 共3页

采样地点	赵村 (114.524617°E, N:38.565007°N)		
主要测试设备	紫外分光光度计等		
监测依据	HJ 194-2017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及修改单 GB 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及修改单		
监测日期	2024.06.07	2024.06.08	2024.06.09
监测项目 氨 (mg/m <sup>3</sup> )	02:00~03:00	0.015	0.009
	08:00~09:00	0.012	0.011
	14:00~15:00	0.016	0.013
	20:00~21:00	0.011	0.012
硫化氢 (mg/m <sup>3</sup> )	02:00~03:00	0.003	0.004
	08:00~09:00	0.002	0.003
	14:00~15:00	0.003	0.003
	20:00~21:00	0.004	0.002
备注	——		

——本页以下空白——

# 环境空气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F0607001501Z

第 2 页, 共 3 页

附表 1: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仪器设备及检出限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	检出限
氨	环境空气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RY-A-006)	0.004 mg/m <sup>3</sup>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空气质量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 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RY-A-006)	0.001mg/m <sup>3</sup>

——本页以下空白——

# 环境空气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F0607001501Z

第3页，共3页

监测点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气温(℃)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主导风向
2024.06.07	02:00-03:00	22.2	100.88	85.2	2.6	西南
	08:00-09:00	21.3	100.86	59.9	3.3	东北
	14:00-15:00	24.8	100.82	74.6	3.1	东北
	20:00-21:00	15.8	100.81	79.2	1.7	东北
2024.06.08	02:00-03:00	16.3	100.76	86.1	2.9	西北
	08:00-09:00	20.7	100.81	76.3	3.3	西南
	14:00-15:00	34.8	100.48	42.0	3.3	西南
	20:00-21:00	22.8	100.35	57.5	1.9	西南
2024.06.09	02:00-03:00	18.4	100.32	70.7	2.6	西南
	08:00-09:00	24.1	100.49	85.3	2.4	东北
	14:00-15:00	35.8	100.22	39.3	3.3	东南
	20:00-21:00	26.6	100.09	60.3	1.7	东南

——以下空白——

# 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饮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内容、文件真实有效，如有不符，本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本报告中不涉及国家商业机密、商业机密，同意公开。

特此承诺。

建设单位：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 委托书

河北众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有关规定，现将我单位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饮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贵单位承担，希望尽快开展工作，关于工作进度、责任和费用等事宜在合同中另行规定。

委托单位：河北玉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7日



